

官板

救荒活民補遺書

西屋內出上

			四	三	漢書門
		九	二	一	
二	七	九	一		
冊	架	函	號	類	

庫文閣內			
元	巴		漢
冊	二		書
十	二		
冊	冊	號	類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4021	
冊數	2(1)		
函號	295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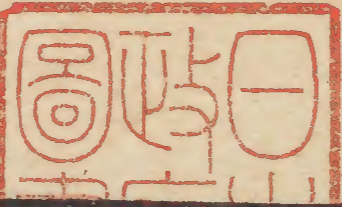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書乃董煟編集二百七十八條至王炳翻
 刊又止二百一十四條今江陰右族朱熊維吉博雅
 好古志圖利澤於方來遂重加考訂芟其浮靡補其
 遺失增益至三百三十八條上自唐虞三代以及漢
 唐宋元其君臣論荅凡有益於救荒者錄之間亦附
 以論斷并謹錄國朝列聖詔勅及為善陰騭書內有
 關於備荒之政者悉取編入名曰救荒活民補遺書
 其用心之勤可謂仁且博矣凡居祿位而專司牧之

任者獲覩是書而克遵行罔不有備雖值旱澇黎民豈有阻饑之患哉觀維吉處江湖之遠而惓惓以斯爲務則居廟堂之上總百揆而安養元元者可不於此加勉而盡心焉此誠仁政之大端也維吉平昔操履卓異篤孝二親勇於爲善宣德中母范氏膺疾百藥不効維吉盟天割股者再疾遂痊正統辛酉歲歉維吉即出粟四千石輸官賑給以祈二親康泰獲蒙賜勅旌嘉其父子孝義光揚閭里士夫稱頌播之聲詩此予所稔知者今復以是書請於父善慶致書徵

予爲序欲鈔梓印行予弗克辭遂併書此于卷首持以旌維吉有篤孝輕財尚義之誠恤災捍患惠民之志而尤慶夫天下後世賴是書而永無啼饑號寒則必家給人足咸臻乎熙皞太平之盛矣是爲序

正統七年歲次壬戌七月七日資德大夫正治上卿禮部尚書前太子賓客兼國子祭酒郡人胡濙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救荒活民補遺書者江陰朱維吉氏所輯也宋嘉泰
中從政即董煟有志於惠民慮夫凶歲或不遂其
生者乃取歷代救荒之政賢士大夫議論施設之方
為書三卷上之朝廷而頒於中外其用心仁矣有元
張光大又取當時救災卹民之事編萃而附益之其
心猶煟之心也至今二百餘年矣維吉得而觀之曰
是書也民命之所繫也其可以弗傳乃為正其譌補
其缺而去其繁文又以本朝列聖所下詔勅有關於

荒政者及采爲善陰隲所載前代採荒獲吉之人續
之間以己意爲之論斷名曰採荒活民補遺書請於
父善慶甫鋟梓以傳四方欲使天下長民之吏仁民
之君子一遇凶年得舉而措之庶幾斯民無一不得
其所維吉之心何其厚於仁如此哉朱氏江陰故家
而維吉性最孝再割股肉以愈母疾士大夫歌咏之
聖天子篤意養民慮有水旱之災詔諸有司豫爲備
維吉念又有德善而未泊一命即出穀四千石以歸
有司助賑貸冀假寵以爲親榮朝廷降勅旌其孝義

復其家維吉初以孝聞而繼以義顯予嘉其能進於
善皆爲文以張之今觀是書而又知其仁維吉之善
果能進進不已哉君子之於仁也施必自近始然於
遠者或遺焉其心非不欲及遠也勢有所不逮也故
必思所以繼之苟有以繼之則仁之施溥矣維吉之
惠施於鄉而未能及於天下故繼之以是書使是書
也傳之於無窮則維吉之惠之及於人者豈有窮哉
故爲序之使傳焉

正統八年十一月朔日資善大夫吏部尚書兼經筵

官前國史總裁泰和王直序

Faint vertical text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or ghosting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仁義之施有可行於一時者有可行於久遠者行於
 一時者必出於已盡其所力能而為之而其惠利及
 於人者淺以狹行於久遠者不必出於己不費己之
 力而其惠利及於人者廣以博夫以一鄉一隅一間
 里之間遇凶荒之歲有饑餓流離而不能給者吾力
 足以周之可勉焉而為之若夫至於一都一邑以極
 于四方萬里之廣吾雖欲周之而力有不贍焉今歲
 饑吾有以濟之來歲饑吾有以濟之比連歲再饑吾

雖欲濟之而力有不贍焉。然則將奈何？夫事不出於己，不費己之力，而能使其惠利及於人者，廣以博而
又極於久且遠，是必有其道也。古之人，其在上者能
言之而又能行之，其在下者能言之而又能行之，其
効固已驗白於當時，而垂諸簡策，班班可考。苟能舉
而措之，亦猶是也。譬之公輸子之極其巧也，宮室器
用之美，利於世，師曠之極其聰也，鐘鼓管籥之音，被
於樂，宜莫能過之。然後世循其規矩而製之，則器宇
之利亦古之公輸子也。比其律呂而調之，則音樂之

和亦古之師曠也。孰謂古今人不相及哉？江陰朱維
吉詩禮右族子也。善事父母，以孝聞。與其尊府善慶
尤勇於爲義。正統辛酉，朝廷使下郡邑行備荒之政。
維吉父子相繼出粟四千石，以實官廩。使者以聞，朝
廷以其父子能盡乎孝義之道，降璽書並加旌異。鄉
人榮之。維吉之心，猶以爲其利之及人者淺，而國恩
深且厚。思有以廣利於人而可行之久遠者，以圖其
報而不能得。及見董煟救荒活民書，慨然喜曰：吾思
之而未得者，其在茲乎？反覆究觀而羨慕之，惜乎歲

久殘缺而所遺尚多。於是考諸載籍，自唐虞以來，至于今日，救災備荒之政，精采而備述之，有行於一方而可行於天下者，有行於一時而可行於萬世者，在斟酌損益，隨其地之所宜，人之所便而施之，無不可者。如使今之爲方面大臣，與夫郡縣之吏，留心於此，熟復而詳究之，身體而力行之，則雖九年之水，七年之旱，固無足憂，而堯舜亦何所病焉。夫如是，其爲利豈不廣且博，而其爲惠豈不久且遠哉。吁，維吉之用心，亦可謂仁也矣。維吉非有爵祿之榮，職任之寄，徒

以一璽書之褒，而惓惓思所以効報如此。今有居高位，享厚祿，受褒嘉之命，而玩愒歲月，尸居素食，於民隱畧不加之意焉者，觀於此，獨不有愧哉。此維吉之所以可重也歟。維吉既稟命於尊府，以是書餼諸梓，而名之曰救荒活民補遺書，遣人走京師，求予序。予以其有益於世也，故序之如此云。

正統八年朝列大夫國子祭酒金陵李時勉序

[Faded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救荒活民書補遺序

孟子謂人皆有不忍人之心。惟聖人全體此心。故其所行無非不忍人之政。觀於聖朝救荒之舉。有足徵矣。江陰朱熊維吉嘗出穀數千石以助有司賑饑。蒙朝廷賜璽書旌其義矣。既而愧其所出以助賑者不廣。復取宋從政郎董煟所纂述救荒活民書補其遺逸。鋟梓以行於世。冀有以助行不忍人之政者。萬一其又非所謂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歟。嘗觀七八月之間。旱油然作。雲沛然下雨。人知蒙澤潤於天矣。

救荒活民書補遺序

而不知雲山川之氣所蒸雨溪澗之水所升輸小以成大也。出泰華之產發江海之藏人知受惠利於地矣。而不知泰華江海由於涓埃之積資約以成博也。朱氏欲有助於行不忍入之政其猶山川溪澗之輸於天涓埃之資於地者乎。況是書有古昔聖賢暨我國家仁民之意載諸訓典者在惡得不足以弘其所濟邪。在典牧者用之惟其宜耳維吉有孝行見稱於鄉其所以惓惓於義者孰非是心之推間以書補遺求余序故爲之書。

正統八年十一月甲寅翰林學士奉議大夫兼修國史兼經筵官廬陵陳循序

Blank text area with vertical lines, likely a placeholder or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救荒活民補遺書序

歷代荒政散見於經史傳記未易遍觀而盡識况於行乎近世董煇嘗紬簡冊撮其機要輯為救荒活民一書板行于世覽者便之然歲月既久不無殘闕比年江陰朱維吉因煇所輯重加考訂而益以國朝勤恤民隱詔令與凡為善陰隲諸書所載前人拯賑民饑良法美意謂之補遺由是歷代救荒之政制度條目莫不畢具可舉而行其用心斯亦勤矣書成攜至京師求予序之予謂維吉布衣之士坐誦書史慨然

思當世之務託於此書以自見志有在焉蓋朱氏世有及人之功至維吉孝行尤篤嘗割股啖母以愈其疾又嘗出粟助官賑貸鄉里因以爲親祈天永命於是鄉民賴以存活而二親享其壽康朝廷嘉乃孝義而旌表其門既榮耀矣維吉方且夙夜感激思報聖恩故復爲是書冀少裨政治之萬一仁人君子有志及民者誠置一帙講之於平居無事之時施之於倉卒應變之際殆見歲有凶荒而民無菜色豈非爲政之當務哉嗚呼使維吉得位行道舉而措之其及人

之功又何如邪庸序其槩引諸卷端

正統七年六月初吉國子司業郡人趙琬序

一董煟原編三卷計二百七十八條後王炳翻
 刻止得二百一十四條今訪采闕漏六十
 四條以足原本又蒐出遺逸唐虞以下至
 宋一十四條加以臆見補斷及收張光大
 所編元制一十八條新增聖朝詔勅并爲
 善陰隲書內采出共二十七條今本前後
 通計三百三十八條
 一原書編次參錯年統紊亂不易觀覽今自堯

救荒活民補遺書凡例

- 一董煟原編三卷計二百七十八條後王炳翻刻止得二百一十四條今訪采闕漏六十四條以足原本又蒐出遺逸唐虞以下至宋一十四條加以臆見補斷及收張光大所編元制一十八條新增聖朝詔勅并爲善陰隲書內采出共二十七條今本前後通計三百三十八條
- 一原書編次參錯年統紊亂不易觀覽今自堯

一 以降至於有宋依序以陳更采歷代聖賢
議論補之以足救荒之意

正統癸亥秋仲吉竹泉老人朱善慶昇男熊命

工繡梓

救荒活民補遺書凡例終

救荒活民補遺書卷上

宋 董 董 煇 編著

元 張 光 大 新增

江 陰 朱 熊 補遺

帝曰棄黎民阻饑汝后稷播時百穀禹曰洪水滔天

浩浩懷山襄陵下民昏墊予乘四載隨山刊木暨益

奏庶鮮食予決九川距四海濬畎會距川暨稷播奏

庶艱食鮮食懋遷有無化居烝民乃粒萬邦作乂

董煟曰唐虞之時國用尚簡上之人取於民者
甚少凡山澤之利盡在於民故當阻饑之際特
使通融有無而已今世民困財竭則通融有無
帝曰須上之人有以爲之然規模淺陋者猶滯於一
隅殊失唐虞懋遷之意

孟子曰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當堯之時天下猶
未平洪水橫流汜濫於天下草木暢茂禽獸繁殖五
穀不登禽獸偪人獸蹄鳥跡之道交於中國堯獨憂
之舉舜而敷治焉舜使益掌火益烈山澤而焚之禽

獸逃匿禹疏九河滄濟潔決汝漢排淮泗然後中國
可得而食也當是時也禹八年於外三過其門而不
入后稷教民稼穡樹藝五穀五穀熟而民人育
朱熊曰天之災異無時無之雖唐虞三代救君
或不免焉而所以不至於大害者以其主明臣
哲而能預備故也蠢蠢烝黎甘於汨溺不有在
上者化之使得其養生之道奚能免於困篤哉
禹之功大矣微禹吾其魚乎稷之功茂矣微稷
吾其獸乎雖然向非孟軻氏特表章之則後世

又何得而悉其功烈之盛歟所以後聖之有功於前聖也如是後之繼聖者可不念哉

管子曰天以時為權地以財為權人以力為權君以令為權失天之權則人地之權亡湯七年旱禹九年水民之無糴賣子者湯以莊山之金鑄幣而贖民之無糴賣子者禹以歷山之金鑄幣而贖民之無糴賣子者故天權失人地之權皆失也大紀曰伊尹言於王發莊山之金鑄幣通有無於四方以賑之民是以不困

曰曰朱熊曰天地之寶藏唯聖人為能發之聖人發大貨之而不私之持其衡而變通之以待夫民之厄困也所以煎山煮海而不為貪羽禽革獸而不為暴胼手胝足而不為虐者何與民利其利也禹湯二聖鑄莊歷之金作幣以便民而民亦因以濟九潦七旱吠犬驚雲鳴蛙集竈而民無隱雷菜色之憂此非聖人之能事乎管氏此言豈無據哉故曰仁者以財發身湯旱而禱曰政不節歟使民疾歟何以不雨而至斯

極也。官室崇歟，婦謁盛歟，何以不雨而至斯極也。

董煟曰：公孫弘以湯之旱為桀之餘烈，遂有以

啓武帝之玩心。大抵天變如父母之震怒，為人

子者，雖知其非在己之過，亦當恐懼敬事以得

父母之歡心。成湯聖人，平時豈有此六事，然必

一一以為言者，所以見其敬天之至也。況未至

成湯者，可不自責哉。而不念食祿命官，而不知

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

三曰緩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幾，關市不七

曰青禮，凶荒殺禮八曰殺哀，九曰蕃樂，蕃讀為藩，謂閉藏樂器而不作十

曰多昏，十有一曰索鬼神，求廢祀而修之也十有二曰除盜

賊，人等賊之，亦以修賊惠，里之委，所以賊賊也

董煟曰：周禮救荒以散利薄征，居其首。今之郡

縣專促辦財賦而諱言災傷，州縣之官有抑民

告訴者，檢視之官有不敢保明分數者，非不識

古人活民之意，顧亦迫於諸司之征催，有所不

暇計慮耳。然以生民社稷為念者，忍無策以處

大荒之乎。限令限國，限國限縣，限縣限鄉，限鄉限

里，限里限戶，限戶限口，限口限丁，限丁限錢，限錢限

穀，限穀限石，限石限斗，限斗限升，限升限合，限合限

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限

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
董煟曰謹按注云大荒大凶年也大札大疾疫
也移民者辟災就賤也其有守不可移者則輸
之粟梁王移民移粟之舉正得周禮救荒之遺
意而孟子不取者非不取夫此也特譏其平居
無事不能行仁政徒知罪歲而已耳
遺人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艱厄
門關之委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野鄙
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

民今董煟曰今之義倉誠得遺人委積之遺意然散
貯於鄉里郊野縣都之間故所及者均遍比年
義倉專輸之州縣一有凶歟村落不能遍及矣
今有仁人在上安保其無復倣此意而行之者
乎
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
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
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
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

董煟曰古稱九年之蓄者蓋率土臣民通爲之
計固非獨豐廩庾而已後代失典籍備慮之意
蓄曰忘先王子愛之心所蓄糧儲唯計廩庾而不知
國無富民貧其禍尤速今州縣有常平倉義倉朝
廷諸路又有封樁米斛至於大軍倉豐儲倉州
倉縣倉皆不與焉但賦斂繁重民間實無所蓄
耳然官之所蓄又各有司存而不敢發馴致積
爲埃塵蓋亦講求古人凶年通財之義乎
月令季春之月天子布德行惠命有司發倉廩賜貧

窮振乏絕亦通古人賑給多在季春之月蓋蠶麥未發
正宜行惠非特饑荒之時方行賑濟而已
宣王承厲王之烈內有撥亂之志遇裁而懼側身修
行欲銷去之詩曰天降喪亂饑饉薦臻靡神不舉靡
愛斯牲又曰靡人不周無不能止亦通
董煟曰靡神不舉靡愛斯牲說者謂慰安人心
於靡人不周無不能止自非當時有實惠及民

安能如是

隱公六年京師來告饑公為之請糴於宋衛齊鄭禮

也莊公二十八年冬饑臧孫辰告糴于齊禮也

董煇曰春秋之時諸侯竊地專封然同盟之國

猶有救患分災之義未嘗遏糴也今之郡縣不

宣王知本原但各私其民致嚴為出境之禁回視春

秋列國為有愧矣

僖公十三年冬晉荐饑使乞糴于秦百里奚曰天災

流行國家代有救災恤鄰道也行道有福秦於是輸

粟于晉自雍及絳相繼命之曰汎舟之役僖公十四

年秦饑乞糴于晉晉人不與僖公十五年晉侯及秦

伯戰于韓獲晉侯傳云晉饑秦輸之粟秦饑晉閉之

糴故秦伯伐晉

董煇曰春秋於諸侯無書獲之例而經書曰獲

晉侯貶絕之也春秋之世王道不絕如綫一閉

糴而聖人誅之宋朝列聖視民如傷屢降詔旨

不許諸路遏糴坐以違制而邇來官司各專其

制公民輒違上意此皆講求未至耳

僖公二十一年夏大旱欲焚巫尪臧文仲曰非早備也修城郭賤食省用務穡勸分有無相濟此其務也董煇曰有無相濟真救荒之良法今州縣各私其民官司各私其職莫肯通融異縣貯儲不恤鄰邑哀哉

李惺為魏文侯作平糴之法曰糴甚貴傷民甚賤傷農若民傷則離散農傷則國貧故甚賤與甚貴其傷一也善為國者使民無傷而農益勸故大熟則上糴三而舍一計民食歲長四百石官糴三百石中熟糴二下熟糴一使

民適足價平而正小饑則發小熟之斂中饑則發中熟之斂大饑則發大熟之斂而糴之故雖遇饑饉水旱糴不貴而民不散取有餘而補不足行之魏國國以富強

董煇曰今之和糴其弊在於籍數定價且不能立視上中下熟故民不樂與官為市最為患者吏胥為姦交納之際必有誅求稍不滿欲量折監陪之患紛然而起故糴買之官不得不低價滿量豪奪於民以逃曠責是其為糴也烏得謂之

和哉。至於已糴之後，又不能以新易陳，故積而不散，化為埃塵，而民間之米愈少也。漢食貨志曰：令行故民賴其利焉。誠哉是言。

葵丘之會，五命曰：無曲防，無遏糴。董煟曰：趙歧注云：無曲防，無曲意設防禁也。無遏糴，無止穀不通鄰國也。然必當時已有遏糴之患，故齊桓因諸侯之會而預戒之。

國語：魯饑，臧文仲言於莊公曰：夫為四鄰之援，結諸侯之信，重之以昏姻，申之以盟誓，固國之艱，急是為。

鑄名器，藏寶財，固民之殄病，是待。今國病矣，君盍以名器請糴于齊。於是公以鬯圭、玉璽如齊，告糴曰：不腆先君之敝器，敢告滯積，以救敝邑。

董煟曰：饑荒之年，古人雖鬯圭、玉璽皆不敢惜。猶以請糴。今常平義倉本備饑荒內帑之積，軍旅之外，本支凶年，若吝而不發，誠未考古耳。

管仲相桓公，通輕重之權，曰：歲有凶穰，故穀有貴賤。民有餘則輕之，故人君斂之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人君散之以重，使萬室之邑有萬鍾之藏，千室之邑

有千鍾之藏故大賈蓄家不得豪奪吾民矣

董煇曰李悝之平糴壽昌之常平其源蓋祖於

此今之和糴者務其小利以為功殊忘斂散所

以為民之意

春秋之時鄭饑未及麥民病子皮餼國人粟戶一鍾

是以得鄭國之民故罕氏世掌國政以為上卿宋饑

司城子罕出公粟以貸使大夫皆貸司城氏貸而不

書宋無饑人晉叔向聞之曰鄭之罕宋之樂二者其

皆得國乎

董煇曰子皮子罕為二國之卿固與宰天下者

大相遠不知其患之所及者能幾而天之祐善

也王罕氏遂世掌國政於鄭樂氏遂有後於宋蓋亦

而不傳所謂天裁流行國家代有行道有福理必然

不賦邪

哀公問於有若曰年饑用不足如之何對曰盍徹乎

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其徹也曰百姓足君孰與不

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

董煇曰聖賢救荒大抵以寬征薄賦為先書曰

民惟邦本本固邦寧
梁惠王曰寡人之於國也盡心焉耳矣河內凶則移其民於河東移其粟於河內河東凶亦然察鄰國之政無如寡人之用心者鄰國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孟子廼以王政告之曰今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塗有餓莩而不知發人死則曰非我也歲也王無罪歲斯天下之民至焉

董煟曰人君平居無事橫征暴斂不能使民養生喪死而無憾一遇水旱雖移民移粟孟子以

為不知本

漢興接秦之敝諸侯並起民夫業作而大饑饉米石五千。人相食死者過半。高祖乃令饑民就食蜀漢文帝後元六年大旱蝗弛山澤發倉庾以濟民董煟曰宣帝本始三年旱後漢章帝元年旱並免民租稅漢家救荒大抵厚下

景帝後元二年以歲不登禁內郡食馬粟沒入之史記本紀令內郡不得食馬粟徒隸衣七緡布止馬春為歲不登禁天下食不造歲省列侯遣之國

董煇曰謹按曲禮歲凶年穀不登君膳不祭肺馬不食穀馳道不除祭事不縣大夫不食梁士飲酒不樂玉藻曰年不順成君衣布措本關梁不租山澤列而不賦土工不興大夫不得造車馬穀梁曰大侵之禮君食不兼味臺榭不塗鬼神禱而不祀古人救荒之政凡可以利及於民者靡不畢舉景帝所行皆得古人救荒之遺法所以與文帝並稱爲賢君歟

龜錯曰人情一日不再食則饑終歲不製衣則寒腹饑不得食膚寒不得衣雖慈母不能保其子君安能以有其民哉明主知其然故務農桑薄賦斂廣蓄積以實倉廩備水旱故民可得而有也夫珠玉金銀饑不可食寒不可衣故明君貴五穀而賤金玉

董煇曰陸贄嘗謂國家救荒所費者財用所得者人心今錯謂腹饑不得食雖慈母不能保其子人君安能以有其民此意惟贄得之

錯建言令募天下入粟縣官得以拜爵除罪又言入粟郡縣足支一歲以上特赦勿收民租如此則德澤

加於萬民若遭水旱民不困乏其其後上郡以西旱復修費爵令

董煟曰國家賑濟之賞非不明白五千石承節即進士廸功即四千石承信即進士補上州文學然州縣行之無法出粟之後所費不一故民有不願就者焉

武帝元鼎元年詔曰今京師雖未為豐年山林池澤之饒與民共之今水潦移於江南迫隆冬至朕懼其饑寒不活方下巴蜀之粟致之江陵遣博士等分行

諭告所抵無令重困吏民有賑饑民免其厄者具舉以聞

董煟曰江南水潦下巴蜀之粟致之江陵其通融有無不滯於一隅與近來州縣配抑認米賑糶有間矣是時師旅宮室百役並興而憂民之心其切如此武帝所以異於秦皇也

元封元年旱上令官求雨卜式言縣官當食租衣稅而已今弘羊令吏坐市列肆販物求利烹弘羊天乃雨

董煇曰桑弘羊領大司農作平準之法于京師
令遠方之物如異時商賈所轉販者爲賦盡籠
天下之貨物貴則賣之賤則買之使萬物不得
騰踊民不益賦而天下用饒當時議者猶欲烹
之謂奪民之利傷和氣也今民利無遺矣而聚
斂之臣默思弘羊可烹之語可不寒心哉
元封四年關東流民二百萬口無名數者四十萬公
卿議欲徙流民於邊丞相石慶上書乞骸骨上詔報
切責之

董煇曰流民移徙誠當安集勞來乃欲徙之於
邊固非良策又乃切責宰相武皇救荒之術疎
矣宋朝富弼青州賑救流民規畫過於漢家遠

食以甚責也今只出令羊田

武帝時河內失火延燒千餘家上使汲黯往視之還
報曰家人失火屋比延燒不足憂臣過河南貧人傷
水旱萬餘家武父子相食臣謹以便宜持節發河南
倉粟以賑貧民臣請歸節伏矯制之罪上賢而釋之
董煇曰古者社稷之臣其識見施爲與俗吏固

不同也。黠時爲謁者，而能矯制以活生靈。今之
會粟太守號曰牧民。一遇水旱，牽掣顧望，不敢專決。
本早視黠當內媿矣。

西漢昭帝始元元年，三月遣使者賑貸貧民，無種食
者。秋八月詔曰：往年災害多，今年蠶麥傷，所賑貸種
食勿收責。母令民出今年田租。

朱熊曰：王者之養民，猶乳母之於嬰兒也。饑則
哺之，飽則怡之，不令其有顛瀾之擾，蚤蝨蚊蚋
不得干其膚。動靜之間，務獲彼情，方爲慈愛。苟

饑而不乳，患而不恤，是豈爲母者之意哉？保民
若昭帝，可謂近之矣。觀其一語一事，英睿之氣
象自別。使天假之以年，其政又豈居文景之下
乎。

宣帝玉鳳四年，豐穰穀石至五錢。耿壽昌建言，令邊
郡皆築倉，以穀賤時增價而糴，以利農；穀貴時減價
而糶，以利民。名曰常平倉，民甚便之。

董煟曰：漢之常平，止立於北邊。李唐之世，亦不
及於江淮以南。本朝常平之法，遍天下，蓋非漢

唐之所能及也

元帝即位大水齊地饑民多饑死諸儒多言鹽鐵官常平倉可罷毋與民爭利上從其議皆罷

董煇曰鹽鐵可罷而常平不可罷但釐革其弊可耳今乃遽罷之過矣元帝之失豈特優柔無

斷歟

王莽時南方枯旱使民煮木為酪酪不可食重為煩擾又令饑民掘鳧茈食之流民入關者數十萬人置養贍院以廩之吏盜其廩饑死十七八

董煇曰木豈可煮以為酪莽之規模如此其即日敗亡也宜哉

後漢建武六年春詔曰往歲旱蝗蟲為災人用困乏

其令郡國有穀者廩給永興二年詔五穀不登其令

郡國種蕪菁以助人食

董煇曰饑年食蕪根煮野菜拾橡子采聖未允

可以度命之計者隨所在而為之無遺法要是

平請上之人當有以通融之使下無遏糴抑價閉糴

水之患斯為上也

永元五年遣使者分行三十餘郡貧民開倉賑給六年詔流民所過郡國皆廩之永初二年遺光祿大夫樊準呂倉分行冀兗二州廩貸流民

董煇曰近歲温台衢婺流民過淮甸者接踵於道衝冒風雪扶老携幼狼狽者不可勝言而爲政者不聞其留意者不過張榜河渡勸抑使還豈知業已破蕩歸無自安之路矣回視所過郡國皆廩之者寧不愧哉

東漢桓帝永壽三年春京師或上言民之貧困以貨

雜錢薄宜改鑄大錢事下四府羣僚及太學能言之士議之太學生劉陶上議曰當今之憂不在於貨在乎民饑竊見比年已來良苗盡於蝗螟之口杼軸空於公私之求民所患者豈謂錢貨之厚薄銖兩之輕重哉就使當今沙磧化爲南金瓦石變爲和玉使百姓渴無所飲饑無所食雖羲皇之純德唐虞之文明猶不能以保蕭牆之內也蓋民可百年無貨不可一朝有饑故食爲至急也議者不達農殖之本多言鑄治之便蓋萬人鑄之一人奪之猶不能給况今一人

鑄之則萬人奪之乎。雖以陰陽爲炭，萬物爲銅，役不食之民，使不饑之士，猶不能足，無厭之求也。

朱熊曰：爲臣當知事君之大體，與當時之急務，隨其勢而弛張之，庶不困於民，而後朝廷之事可行。夫錢者饑不可食，寒不可衣，特天子行權之具耳。上之威令果行焉，雖沙礫可使翹於珠玉，桑楮可使肩於錦綺，片紙隻字飛馳於天下，而無凝滯，令苟不行，彼金節玉璽，旁午於市，而人有不暇顧，况銖兩之銅乎。民饑矣，猶剗其肌。

民寒矣，猶剗其膚，肌膚痛切，雖愛子不戀於慈母，尚何望其守君臣之義哉。昔梁武末年，江東饑荒，民有懷金玉而餓死者。錢何恃，劉陶爲白面書生，識鑒至此，當時袞袞肉食者聞之，不有感於中乎。

東漢獻帝興平元年，四月至七月不雨，穀一斛直錢五十萬，長安中人相食，帝令侍御史侯汶出太倉米豆爲貧人作糜，餓死者如故。帝疑廩賦不實，取米豆各五升於御前作糜，得二盆，乃杖汶五十，於是悉得。

全濟

朱熊曰人主雖不可以察察為明至於決大疑
恤大患則不可不明也昔昭帝辨霍光之忠質
帝議梁冀之桀明帝預弘農吏之流言此皆天
質卓異識鑒高遠英銳之風凜凜使人悚息於
千萬里之外何其明也獻帝繼作聰察未聞踐
祚以來即能諳識事體裁決機務屏出儉詐亦
可謂明矣彼汶者特非殃民之大熟乎託以拯
民視死者不啻草芥畧不為之動容此輩尚可

使之束帶立朝贊襄鴻化哉擿發姦隱杖之廷
闕千載之下快人心目猗歟
魏黃初二年冀州大蝗歲饑使尚書杜畿持節開倉
廩以賑之
五年冀州饑遣使者開倉廩賑之
六年春遣使者巡行沛郡問民間疾苦貧者賑貸之
孫權赤烏三年民饑詔遣使開倉廩賑貧者
晉武帝泰始三年青徐兗州水遣使賑恤
董煇曰人主身居九重每患下情不能上達故

遣使若孫權曹操立國之初禮儀簡略故使者
所過無煩擾宋朝諸路置使一有水旱而諸司
悉以上聞矣此其所以過於前代

西晉武帝咸寧四年秋七月螟傷稼詔問主者何佐
百姓度支尚書杜預上疏以為今者水災東南尤劇
宜勅兗豫等諸州留漢氏舊陂繕以蓄水餘皆決瀝
令饑者盡得魚菜螺蚌之饒此目下日給之益也水
去之後溲淤之田畝收數鍾此又明年之益也典牧
種牛有四萬五千餘頭不供耕駕至有老不穿鼻者

可分以給民使及春耕種穀登之後責其租稅此又
數年以後之益也帝從之民賴其利

朱熊曰治災同乎治疾先要察夫脉之弦緩然
後加之以扶導之功則自愈矣反此未有不顛
蹶者當陽侯為一代偉人鑒識宏遠不言則已
言必有濟於事良哉

東晉烈宗太元四年三月詔以疆場多虞年穀不登
其供御所須事從儉約九親供給衆官廩俸權可減
半凡諸役費自非軍國事要皆宜停省

朱熊曰嘗聞司馬溫公論青苗錢有曰天下之
其財有數不在官則在民譬如雨澤夏澇則秋旱
東晉春澇則夏旱亦有其數耳旨哉斯言足爲後世
哀斂者戒夫財之在民者公家有須一朝可得
在官者則恐不然民有菜色而能散財賙恤者
一代幾人若孝武亦可謂善保其位者矣使當
時不下此詔必有流離死亡者枕骸遍野誰其
與我趨事乎頃焉却敵泚水幾復神州未必無
所感也允養民者先足其食而後可以教之禮

義教之禮義旣明臣死君子死父者尋常之事
也惜乎未能緝熙耳

東晉孝宗永和元年慕容皝以牛假貧民使佃苑中
稅其什之八自有牛者稅其七記寶叅軍封裕上書
諫以爲古者什一而稅天下之中正也降及魏晉仁
政衰薄假官田官牛者不過稅其什六自有牛者中
分之猶不取其七八也自永嘉以來海內蕩析武宣
王綏之以德萃夷之民萬里輻輳襁負而歸之者若
赤子之歸父母是以戶口十倍於舊無田者什有三

四及殿下繼統南摧彊趙東兼高句麗北取宇文拓地三千里增民十萬戶是宜悉罷苑囿以賦新民無牛者官賜之牛不當更收重稅也且以殿下之民用殿下之牛牛非陛下之有將何在哉如此則戎旗南指之日民誰不簞食壺漿以迎王師石虎誰與處矣川有廢塞者皆應通利旱則灌溉潦則疏泄一夫不耕或受其饑况游食數萬何以得家給人足乎

朱熊曰三代之制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

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什五而稅一量吏祿度官用以賦於民而山川園池市肆租稅之入自天子以至封君湯沐邑皆各為私奉養不領於天子之經費漕轉關東粟以給中都官歲不過數十萬石此漢制之大綱也有田則有租有家則有調有身則有庸租出穀庸出絹調出繒纊布麻每丁租二石絹二匹綿三兩茲以外不得橫斂此唐制之大略也雜三代漢唐而攷之雖輕重之有差太抵不甚苛刻或有

司侵漁百姓荼毒大本終固者祖宗憲度存耳
祖宗憲度存是祖宗恒蒞其位也况利澤之入
入而能遽忍忘乎慕容皝乃欲以牛假貧民使
佃苑中之地十稅其八彼但知牛爲官牛地爲
官地特不知民爲官民耳蓋當時南北瓜裂兵
戈擾攘封狼長噬豈復爲民念哉封裕之言猶
以一勺水以止乎百沸之湯厥後摧兵四境國
日富強裕之力也

宋文帝二十一年魏太子課民稼穡使無牛者借人

牛以耕種而爲之芸田以償之凡耕種二十二畝而
芸七畝大略以是爲率使民各標姓名於田首以知
其勤惰禁飲酒遊戲者於是墾田大增

朱熊曰物之不齊物之情也民之貧富不翅者
亦然苟能以其所有易其所無則何事之不濟
哉大抵佚者人之常情勞者人人之所不樂苟
非明哲之君循循而善誘之使遂其給養之道
人誰各食其力哉魏太子知此他日拓地千里
國用充足宜矣

梁末侯景作亂江南連年旱蝗江揚尤甚百姓流
相與入山谷江湖采草根木葉菱芡而食之所
盡死者蔽野富室無食皆烏面鵠形衣羅綺
金玉俯伏牀帷待命聽終千里絕煙人迹罕見
衆如丘隴

董煟曰春秋之時戰爭相尋秦晉之饑猶且乞
糴梁末旱蝗土宇雖狹盜賊雖起然百里之地
猶足以朝諸侯况據大江之南乎時宇文泰在
魏方講行府兵有惠養黎元之志儻走一介齋

寶玉以告滯積仍乞護送彼以生民爲念其忍
坐視而弗救乎惜也梁之君臣昏庸不知出此
至使百姓轉死乎溝壑其至衣綺羅懷金玉以
待盡悲夫

隋文帝開皇三年置常平倉粟藏九年米藏五年下
濕之地粟藏五年米藏三年皆著于令
董煟曰今之常平義倉多藏米而少藏粟至積
久不發化爲埃塵非但支移之弊而已近有臣
僚奏請慮立法太重而上下蔽蒙虛文爲害乞

宋書 卷之四
令州縣各具見在常平錢米實數申提舉司差
官般量檢點自今日以後不許他用而盡赦其
前日支移之罪庶幾緩急之際不至有悞其說
似可行也

大業七年煬帝謀討高麗發民夫運米積於盧
鎮耕稼失時田疇多荒饑饉荐臻穀價踴貴米斗直
錢數百所運米或竈惡令民糴以償之重以官吏侵
漁百姓困窮財力俱竭安居則不勝凍餒剽掠則猶
得延生於是始相聚爲羣盜

董煟曰自古盜賊之起未嘗不始於饑饉上之
人不惜財用知所以賑救之則庶幾少安不然
鮮有不殃及社稷者況夫軍旅之後必有凶年
煬帝不知固本且輕舉妄動以至於亡有天下
者可以爲鑑

十四年煬帝幸江都郡縣競刻剝以充貢獻外爲盜
賊所掠內爲郡縣所賦生計無遺加之饑饉無食始
采樹皮木葉或擣藁爲末或煮土而食之然官廩猶
充物吏皆畏法莫敢賑救

董煟曰。張官置吏。本以爲民。今吏皆畏法莫敢
賑救。是必上之人諱聞荒歉也。以荒歉爲諱者。
其禍至此。然天子者民之父母也。子旣饑餓。父
母其忍坐視乎。今民至采樹皮擣藁末以充饑
腸。而上猶不知。可嘆哉。

隋末。河南山東大水。饑殍滿野。死者數萬人。徐世勣
言於李密曰。天下大亂。本爲饑饉。今更得黎陽倉大
事濟矣。密遣世勣襲破黎陽。開倉恣民就食。

董煟曰。爲人上者。平居暇日。其所貯積。正爲斯

民饑饉計爾。不知發廩賑恤。乃至英雄散之。以
沾譽迹。其禍患可不鑑歟。然嘗觀密開洛口倉
散米無防守。取之者隨意多少。或離倉之後。以
不能致。委棄衢路。自倉城至郭門。米厚數寸。爲
車馬所躪踐。羣盜來就食者。并家屬近百萬口。
間有無甕盜。織荆筐淘米。洛水兩岸千里之間。望之
如白沙。密喜謂賈閔甫曰。此可謂足食矣。噫。食
也者。民所賴以爲命。而輕棄若此。使密得志。豈
生靈之福歟。

隋末馬邑太守王仁恭不能賑施。劉武周欲謀作亂。宣言曰：今百姓饑饉，僵尸滿道。王府君閉倉不賑卹，豈爲民父母之意？衆皆憤怒。武周稱疾卧家，豪傑侯問武周推牛縱酒，因大言曰：壯士豈能坐待溝壑？倉粟爛積，誰能與我共取之？豪傑皆許諾。未幾以計斬仁恭。郡中無敢動者。開倉賑貧民，境內屬城皆下之。董煟曰：饑饉而不發廩，往往姦雄多假此號召百姓以倡亂。臣觀義寧元年左翊衛郭子和坐事徙榆林，會郡中大饑，子和潛結敢死士十八

文獻人執郡丞王才，數以不恤百姓之罪斬之。開倉十羊賑施，此雖盜賊之行不足污齒頰，然亦足以爲命而不留意賑卹者之戒。

隋末河內饑，人相食。李軌興義兵，僭稱帝，號傾家財以賑之，不足欲發倉粟。召羣臣議，曹珍等曰：國以民爲本，豈愛倉粟坐視其死乎？時有隋官心不服，排珍曰：百姓饑者自是羸弱，勇壯之士終不至此。國家倉粟以備不虞，豈可散之以餉羸弱？僕射苟悅人情，不爲國計，非忠臣也。軌以爲然，由是士民離散，尋致敗。

亡國非志也。董煟曰：李軌饑賊耳，固不足論。然行反間者多，倡為倉粟不可散之說，使失士民之心。況夫萬乘之主，欲為根本慮者，豈當愛惜倉粟，坐視百姓死亡乎？

唐太宗謂王珪曰：開皇十四年大旱，隋文帝不許賑給，而令百姓就食山東。比至末年，天下儲積可供五十年。煬帝恃其富饒，侈心無厭，卒亡天下。但使倉庾之積足以備凶年，其餘何用哉？

董煟曰：畜積藏於民為上，藏於官次之。積而不發者，又其最次。太宗咎隋文積粟，起煬帝之侈心。其規模宏遠，不樂聚斂，可知矣。近世救荒有司，鄙吝不敢盡發常平之粟，至於豐儲廣惠等倉，又往往久不支動，化為埃塵。諒未悉太宗之留意。

關中旱饑，民多賣子以接衣食。詔出御府金帛為贖之，歸其父母。詔以去歲霖雨，今茲旱饑，赦天下。其略曰：若使百姓豐稔，天下乂安，移災朕身，以存萬國。是

所願也。甘心無吝。會所在有雨。民大悅。董煟曰。王者以得民為本。凡此舉動。皆足以得民之歡心。太宗真至治不世出之主哉。畿內有蝗。上入苑中。見蝗。掇數枚。祝之曰。民以穀為命。而汝食之。寧食吾之肺肝。舉手欲食之。左右諫曰。惡物或成疾。上曰。朕為民受災。何疾之避。遂吞之。是歲蝗不為哉。

董煟曰。太宗誠心愛民。觀其朕為民受災。何疾之避之語。其愛民之心。真切如此。宜其一念感

通。蝗不能為害也。

太宗置義倉。常平倉。以備凶荒。高宗以後。稍假義倉。以給他費。至神龍中。略盡。玄宗即位。復置之。其後第五琦請天下常平倉。皆置庫。以畜本錢。德宗時。趙贊又言。自軍興。常平倉廢。垂三十年。凶荒費散。餒死相食。不可勝紀。陛下即位。京城兩京。置常平。雖頻少雨。澤米不騰貴。可推而廣之。德宗納其言。

董煟曰。常平和糴。救荒實政。然嘗觀憲宗即位之初。有司以歲豐熟。請畿內和糴。當時府縣配

戶督限有稽違則迫蹙鞭撻甚於稅賦號爲和糴其實害民今之和糴者可不鑑懲此弊乎儀鳳間王方翼爲肅州刺史蝗獨不至方翼境而鄰郡民或餒死皆重繭走方翼治下乃出私錢作水碓薄其直以濟饑瘵起舍數十百楹居之全活甚衆芝產其地

董煟曰流民至當爲法以處之富弼令樵采打魚之類地主不得爲主是也但一時未免侵擾莫若修堤浚河興水利公私兩便不然官司出

錢租賃民間蘆場或柴篠山近縣郭市井去處縱流民樵采官復置場買之非惟流民得自食其力雪寒平價出賣亦可濟應細民

唐高宗顯慶元年夏四月上謂侍臣曰朕思養人之道未得其要公等爲朕陳之來濟對曰昔齊桓公出遊見老而饑寒者命賜之食老人曰願賜一國之饑者賜之衣曰願賜一國之寒者公曰寡人之廩府安足以周一國之饑寒老人曰君不奪農時則國人皆有餘食矣不奪蠶要則國人皆有餘衣矣故人君之

養人在省其征役而已。今山東役丁歲別數萬，役之則人大勞，取庸則人大費。臣願陛下量公家所須外，餘悉免之。曰：「然則何如？」曰：「某人文獻亦嘗聞其朱熊曰：『耆舊者一鄉之表率，縣令者一邑之表率，太守者一郡之表率，諸侯者一國之表率。天子者天下之表率。故曰其身正不令而從，其要在於節用愛人，使民以時，苟不奪其時，則衣食自有餘矣。何待解衣衣而推食食乎？昔高宗問羣臣而來濟，以是爲對，可謂救時之霖雨矣。』」

天寶十三年，水旱相繼，關中大饑。楊國忠惡京兆尹李峴不附己，以災沴歸咎於峴，貶長沙太守。上憂雨傷稼，國忠取禾之善者獻之，曰：「雨雖多，不害稼也。」上以爲然。扶風太守房瑄言：「所部水災，國忠使御史推之。是歲天下無敢言災者。」高力士侍側，上曰：「淫雨不已，卿可盡言。」對曰：「自陛下以權假宰相，賞罰無章，陰陽失度，臣何敢言。」上默然。

董煟曰：自古姦臣固位，惟欲諂事人主，不樂聞四方水旱盜賊之警，故多爲掩遏之計，不知稔

成禍基非國之福孟子曰入則無法家拂士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恒亡是欲使人主常懷恐懼也况水旱不恤民心日離國忠不學無術何足以知之

唐代宗廣德二年春不雨米斗千錢夏四月丁丑命御史大夫王翊充諸道稅錢使河東道租庸鹽鐵使裴諝入奏事上問權酷之利歲入幾何諝久之不對上復問之對曰臣自河東來所過見菽粟未種農夫愁怨臣以為陛下見臣必先問人之疾苦乃責人以

營利臣是以未敢對也上謝之拜左郎中

朱熊曰權酷之利上古無之雖有征商之說未

見其形焉關市譏而不征正謂此也自後漢武

肆奢庫廩空竭始有橫歛後世因而仍之太宗

慟懲隋弊立租庸調法實萬世之良規也代宗

因春不雨命官而行權酷之利雖善裴諝之言

坐獄而官

代宗廣德中歲大饑蕭復家百口不自振議鬻昭應墅宰相王縉欲得之使其弟紘說曰以君之才宜在

左右胡不以墅奉丞相取右職復曰鬻先人之墅以濟孀單吾何用美官使門內寒且餒乎縉憾之由是坐廢數歲改同州刺史歲歉有京畿觀察使儲粟復發之以貸百姓有司劾治詔削停刺史或弔之復曰苟利於人胡責之辭其後拜兵部尚書

董煟曰官職自有定分以巧得之不若拙而見稱於後世蕭復以墅奉宰相豈不立取富貴不發觀察使儲粟豈至削停刺史然一時齟齬其後亦爲兵部尚書豈非官職自有定分雖巧何

益也後之賑濟者但當誠心爲民可行即行一己利害非所當計

大曆二年秋霖損稼渭南令劉澡稱縣境苗獨不損上曰霖雨溥博豈渭南獨無更命御史朱毅視之損三千餘頃上歎曰縣令字民之官不損猶應言損乃不仁如是乎貶澡南浦尉

董煟曰代宗斯言真得人君之體然今之縣令孰無愛民之心顧惟一有荒歉縣道固難支梧矣而上司責令賑救供給紛然費擾不一又有

使者不測巡按吏輩誅求小不滿意則妄生事
端由是月樁月解愈難辨集今須上官先灼見
此弊上下同心勤恤民隱可也

唐德宗時尚書李訢曰去歲京師不稔移民就豐既
廢營生困而後達又於國體實有虛損曷若豫儲倉
粟安而給之豈不愈於驅督老弱餬口千里之外哉
宜析州郡常調九分之二京師度支歲用之餘各立
官司年豐糴粟積之於倉儉則加私之二糶之於人
如此民必力田以取官絹積財以取官粟年登則常

積歲凶則直給數年之中穀積而人足雖災不爲害
矣

朱熊曰常平之設實益吾民惜乎歷代不能行
或行之而不能盡昔梁惠王語孟子移民移粟
當時不免受其譏何哉以其不知所本也李訢
斯言實爲確論彼劉晏於江淮勞亦至矣奈何
夫嘗一旦以流言貶忠州竟殺之噫中興之功業卒
不能復振於前良有以也
貞元九年鹽鐵使張滂奏去歲水災減稅用度不足

請稅茶以足之。自明年以往稅茶之錢令所在別貯。俟有水旱以代民田稅。自是歲收茶稅錢四十萬緡。未嘗以救水旱。

董煟曰：張滂初請稅茶，本欲別置其錢。俟有水旱，代民田租。其建議非不善。德宗收稅之後，已不能行。故當時陸贄亦謂歲收五十萬緡，未嘗以救水旱。比年權貨務上言：茶鹽抄錢歲額一千萬緡，今每遇水旱，合亦推原稅茶之本意，少減捐數十萬緡以濟之，可乎？而人又謂其不為害。

貞元十四年旱，民請蠲租。京兆尹韓臯慮府帑已空，奏不敢實。其後事聞於上，貶撫州司馬。

董煟曰：旱傷所當賑，儻不蠲租，則催科日逼，而民必思亂。其禍有不可測者。韓臯之貶也，宜哉。

唐憲宗元和四年三月上，以久旱欲降德音。翰林學士李絳白居易上言：以為欲令實惠及人，無如減其租稅。又言宮人驅使之餘，其數猶廣。事費物貴，狗情。又請禁諸道斂以充進奉。又言嶺南黔中福

建風俗多掠良人賣為奴婢。乞嚴禁止。閏月己酉。制降天下繫囚。蠲租稅。出官人絕進奉。禁掠賣。皆如二人之請。己未。雨。絳表賀曰。乃知憂先於事故能無憂。事至而憂無救於事。

朱熊曰。夫言者禍福之樞機。不可不慎也。吉凶悔吝。應乎闢闔。苟言之不濟於事。未若不言之為愈也。其要在於從容剴切。務合榘度。厲不涉。柔不介。溫不至。諂雍雍。然而後能收輔導之功。若李絳。白居易之事。憲宗也。臨事決機。吐納詳盡。入

君之耳。動為生民之福。天意亦為之轉。幹又豈非言之適當歟。

元和間南方旱饑。遣使賑恤。將行。憲宗戒之曰。朕宮中用帛一匹。皆計其數。惟賑恤百姓。則不計所費。卿輩當體此意。

董煟曰。洪範云。天子作民父母。以為天下王。謂之慈。慈作民父母。當以斯民為念。憲宗云。惟賑恤百姓。則不計所費。非惟識人君之體。正與洪範父

憲宗元和七年。上謂宰相曰。卿輩屢言淮南去歲水

早。有御史自彼還言不至為災。李絳對曰：御史欲為姦諛以悅上意耳。上曰：國以人為本，民間有災當急救之，豈可復疑？即命速蠲其租。

董煟曰：陸贄論江淮水旱有云：流俗多狗諂諛，軍富揣所悅意，則侈其言，度其惡聞，即小其事。斯言中，正與李絳合。懿宗時，淮北大水，征賦不能辦，人人思亂。及龐勛反，附者六七萬人，自關東至海，大旱，冬蔬皆盡，貧者以蓬子為麵，槐葉為藿，乾符中大水，山東饑，中官田令

孜為神策中尉，怙權用事，督賦益急。王仙芝、黃巢等起，天下遂亂。公私困竭，昭宗在鳳翔，為兵所圍，城中人相食，父食其子，天子食粥，六官及宗室多餓死。而唐祚遂亡。

董煟曰：當太宗時，元年饑，二年蝗，三年大水，上憂勤而撫之，至四年而米斗四五錢，觀此則知廣明之亂，雖起於饑荒之餘，亦上之人無憂民之念耳。蓋天下非有水旱之可憂，而無水旱之備者為可懼。

咸通十年陝民訟旱觀察使崔晃指庭樹曰此尚有
葉何旱之有杖之民怒作亂逐晃

董煟曰水旱災傷而不知以民爲念其禍必至
於此書曰臣爲上爲德爲下爲民若晃者失其
所以爲民之義矣安知輔上之德哉

同光三年大水雨河流徙莊宗與后畋遊是時大雪
軍士寒凍宰相請出庫物以給軍后不許宰相論於
延英后居屏間屬耳因取粧奩及皇子滿喜置帝前
曰諸侯所貢給賜已盡宮中惟有此耳請鬻以給軍

及趙在禮亂始出庫物以賚之軍士負而訴曰吾妻
子已餓死得此何爲上曰適得魏王報平蜀得金銀
五十萬盡給爾等對曰與之太晚得之亦不感恩

董煟曰嘗攷周人財用之制有內府以受其藏
有職內以受其用宜可以縱一人之欲然天子
無私藏王后無侈用者以冢宰制財用之權故
歲荒民乏則或薄征或散財皆可以通融其有
無天子斂其財持以爲天下之用而吾身無與
焉自漢人以私藏歸之少府專供上用後世因

之爲私有於是民雖告病而上不知恤海內既
貧而人主獨富允內庫所蓄欲捐尺帛斗粟以
及民而重如丘山蓋流弊之極有如莊宗者可
以鑑歟

唐盧坦爲宣歙觀察使到郡歲饑穀價日增或請損
之坦曰所部土狹穀少仰四方之來者若價賤穀不
復來益困矣旣而商米輻湊市估遂平民賴以生

董煟曰不抑價則商賈來此不易之論昧者反
之其意正欲沽譽不知絕市無告糴之所適以

召變而起謗也坦有定見如此哉

南楚新聞孫儒之亂米斗四十千將金玉換易僅得
一撮一合謂之通腸米言饑人不可食他物惟廣煎
米飲以稍通腸胃

董煟曰昔唐兵圍洛陽城中乏食民食草根木
葉皆盡相與澄浮泥投米屑作餅食之皆病身
腫脚弱死者相枕倚蓋久饑腸胃噎塞乍飽多
死惟米飲可以通腸嘗記乾道間江西大饑民
有食白膳土築殺者時帥出勸農饑民入狀借

錢取糶度荒帥判云紛紛黨議立三朝五十餘年積未消野老不知當日事尚持片紙覓青苗當時若責上戶領錢往他處收買雜斛循環糶糶以救饑民未必若是也惜哉

宋太祖臨御之初遣使諸州賑貸分詣城南賜饑民粥曹州饑運京師米以賑之開寶八年江南李煜平捷至羣臣稱賀太祖泣曰宇縣分割民受其禍攻城之際必有橫罹鋒刃者實可哀也命出米十萬賑恤之

朱熊曰仁哉王者之用心於民也兢兢夕惕一夫不得其所必思有以濟之不使其有嗟怨之聲愁戚之態也彼天下之人將熙熙然鈞陶於春風和氣之中然後爲治耳當五季之衰戈戟自當雲擾蛇蟠虎踞者比比皆是不有真聖人出伐其罪而弔其民何以見天意循環乎雖然一命之士苟存心於愛物於人尚有所濟况君臨率土者哉宜其善始令終子孫享有天祿垂三百年至今與聖主明王配抑盛德之所致也

宋朝建隆元年遣戶部郎中沈倫使吳越歸奏揚泗
饑民多死郡中軍儲尚百餘萬斛可貸於民至秋復
收新粟有司沮倫曰今以軍儲賑饑民歲若荐饑無
所收取孰任其咎上以難倫倫曰國家以廩粟濟民
自當召和氣而致豐稔豈復有水旱邪帝即命發廩
貸民

董煟曰聖主所爲其英謀睿斷自有出人意表
者敬觀太祖不惑羣議發軍儲以救民饑
真得通融有無以陳易新之術

乾德元年夏四月詔諸州長吏視民田旱甚者則蠲
其租不俟報

董煟曰歲之災變旱傷至易曉也歷時不雨孰
不知旱旱則命長吏上聞而蠲其租何必俟報
臣見今時州縣或遇災傷兩次差官檢覆使生
民先被搔擾之苦然後量減租入之數所得幾
不償所費矣宜以乾德之詔爲法

至道二年詔官倉發粟數十萬石貸京畿及內郡民
爲種有司言請量留以供國馬太宗曰民田無種不

能盡地利。且竭廩以給之。國馬以芻藁可矣。

董煟曰。廐焚子退朝曰。傷人乎。不問馬。孟子曰。廐有肥馬。民有饑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聖人貴人賤畜如此。饑荒之年。其忍以菽粟給馬哉。

祥符中澶州上言。民訴水旱二十畝以下求蠲租者。所傷不多。望勿受其訴。真宗曰。若此貧民田少者。常不及矣。朕以災沴蠲租。正爲貧民下戶。豈以多少爲限。即獨慮諸州不曉此意。當徧戒之。田旱甚者。限蠲。

董煟曰。自田制壞而兼并之法行。貧民下戶極多。而中產之家。賑貸之所不及。一遇水旱。狼狽無策。祇有流離餓莩耳。今真宗以災沴蠲租。正爲貧民下戶。此非聖謨宏遠。灼見閭閻之病乎。大中祥符詔江淮發運司。歲留上供米五千石。以備饑年賑濟。

董煟曰。祖宗之時。上供之米。猶每歲截留以備常平賑濟。則常平義倉。無以吝惜可知矣。然則祥符之詔。可不端拜而大書乎。

仁宗初即位。乾興元年十二月。以京城穀價翔貴。出常平食米。分十四場賤糶。以濟貧民。慶曆元年十一月。以京師穀價踴貴。發廩一百萬石。減價出糶。以濟民。四年正月。詔陝囚穀翔貴。其令轉運司常平倉米。減價以濟貧民。皇祐三年十二月癸。詔曰。天下常平倉。其依元糶價糶。以濟貧民。毋得收餘利。以希恩賞。

董煟曰。昔蘇軾論救荒大計。全在廣糶常平斛斗。若乘艱食之際。行減價出糶。平準在市米。

價則人皆受賜。亦可免流移之災。此更無長味。策若只巡門俵米。攔街散粥。終無救於饑饉。其土郊俵散之利。所及者狹。不如出糶之利。所及者廣也。觀此則知蘇軾所行。真得祖宗之遺意。但當推行村落。尤為盡善盡矣。

仁宗嘗謂頃者江南歲饑。貸民種糧數十萬斛。且屢經倚閣。而轉運督責不已。民貧不能自償。昨遣使安撫。始以事聞。不爾則民間之弊。無由上達。其悉蠲之。董煟曰。李沆為相。每奏對。嘗以四方水旱盜賊。

為言范仲淹為江淮宣撫使見民間以蝗虫和野菜煮食即日取以奏御乞宣示六官非特下情當上達亦誠相業所當為也

天禧元年四月濮州侯日成上言本州富民儲蓄斛斗不少近來不住增其價直乞差使臣與通判點檢逐戶數目董留一年支費外依祥符八年秋時每斛上收錢十五文省盡令出糶以濟貧民詔只依前復勅旨勸誘出糶餘不得行慮擾民也

董煟曰富民有米本欲糶錢官司迫之愈見藏

匿須當有術以出之其術謂何臣於勸分抑價篇論之詳矣然則祖宗不從日成之言真識大

體

天聖七年閏二月詔河北轉運司契丹流民其令分送唐鄧襄汝州以間田處之仍令所過人日給米二升初河北轉運司言契丹歲大饑民流過界河上謂輔臣曰雖境外之民皆是朕之赤子也可賑救之故降是詔

董煟曰境外之民一遇饑歉流徙過界仁皇尚

且賑救之聖度廣大如此况同路同郡之民爲
守令者可不加意乎

天聖七年六月河北大水壞澶州浮橋七月命三司
刑部郎中鍾離瑾爲河北安撫使仍詔瑾所至發官
廩以賑貧之其被溺之家見存三口者給錢二千不
及者半之溺死而不能收斂者官爲瘞埋已檢放稅
外聽近輸官權停州縣配率其經水倉庫管壁亟修
完之卑下者徙高阜處水損官物先爲給遺防監亡
失官馬者更不加罪止令根究所部官吏貪暴不能

存恤者奏劾之見繫獄囚委長史從輕決遣其備邊
事機民間疾苦悉具經畫以聞

董煟曰祖宗救荒非特旱傷禱祈蠲減而已凡
大水卒然而至漂蕩民廬浸濕官廩其賑恤經
畫之方尤爲詳悉真可端拜爲矜式也

慶曆四年二月遣內侍齋奉宸庫銀三萬兩下陝西
博糴穀麥以濟饑民

董煟曰水旱先發常平賑糶義倉賑濟度其不
足則預覓度牒借內庫錢於豐熟去處循環糶

糴以濟饑民。祖宗未嘗吝惜。今為守令。不知典故。惟以等第科抑。使出米賑糴。不知饑荒之年。中產之家。自不給足。安能有餘賑糴哉。

慶曆七年。以旱避正殿。詔中外臣寮。指陳當世切務。又下詔曰。咎自朕致。民實何愆。與其降咎於人。不若降災於朕。辛丑。祈雨。炎日却。蓋不御。是歲江東大饑。運使楊紘發義倉以賑之。吏欲取旨。紘謂吏曰。國家置義倉。本慮凶歲。今須旨而發。人將殍死。上聞而褒之。

董煟曰。楊逸為光州刺史。荒歉連歲。以倉粟賑給。有司難之。逸曰。國以人為本。人以食為命。以此獲戾。乃所甘心。韓韶為羸長。他縣流民入界。韶聞之。乃開倉賑救。主藏者爭之。韶曰。長活溝壑之民。以此獲罪。又何歛。祖宗每遇水旱憂懼。如此。今紘不候取旨而發義倉。誠得二子之用。心

仁宗每見天下有奏災傷州郡。必加存恤。嘉祐中。河北蝗。澇。時霸州文水縣不依編勅。告示災傷百姓狀。



訴及本州不以時差官檢視轉運以爲言上曰朝廷之政寄於郡縣郡縣之政寄於守令守宰之官最爲親民民無災傷尚當存恤况有災傷而不爲受理豈有心於恤民乎主簿趙師錫罰銅九斤司戶晁舜之錄事參軍周約判官馮泌各罰銅八斤通判王嘉錫罰銅七斤知縣雷守臣衝替上左右曰所以必行罰者欲使天下官吏知朝廷恤民之意

董煟曰祖宗之時州縣災傷不時差官檢踏雖主簿司戶至微之官姓名亦徹于上至勞聖斷

責罰可見下情無壅聖主留意饑民如是也

熙寧間上以久旱憂見容色每輔臣進見未嘗不嗟嘆懇惻盡罷保甲方田等事以謂愛地力亦荒政急務宜即施行王安石曰水旱常數堯湯所不免陛下即位以來累年豐稔今之旱暵但當益修人事以應天災不足貽聖慮上曰此豈細事朕今所以恐懼者正爲人事有所未修也於是中書修奏請蠲減賑恤董煟曰神宗皇帝每遇水旱憂見容色至云此豈小事聖主憂民誠篤如此社稷安得不久長

哉

熙寧間京師久旱下求直言之詔其略曰朕之聽納有不得於理歟獄訟非其情歟賦斂失其節歟忠謀讜言鬱於上聞而阿諛壅蔽以成其私者衆歟詔出人情大悅是日乃雨

董煟曰謹按是時韓維知制誥京師旱上曰天久不雨朕夙夜焦勞奈何維曰陛下憂憫災傷損膳避殿此乃舉行故事恐不足以應天變書曰惟先格王正厥事近日畿內諸縣督索青苗

錢甚急往往鞭撻取足至伐桑為薪以易錢貨旱傷之際重罹此苦願陛下發自英斷過而人猶愈於過而殺人也神宗感悟遂下詔

熙寧七年正月河陽災傷常平倉賑濟斛斗不足乞兼發省倉詔賜常平穀萬石興修水利以賑濟饑民六月詔常平倉司衛判封權糧四萬九千餘石貸其城獲嘉等三縣中等闕倉戶

董煟曰以常平穀萬石興修水利以濟饑民此以工役救荒者也凶年饑歲上戶力厚可以無

饑下戶賑濟粗可以免饑惟中等之戶力既不逮賑又不及最為狼狽今以數萬石貸中戶等國朝救荒允愜人情如此

熙寧八年正月詔曰方農作時雨雪頗足流民所在令州縣曉諭丁壯各願歸鄉者並聽結保經所屬給糧每程人給米豆一升幼者半之婦女準此州縣毋輒強逐

董煟曰近年江浙流移之民過淮上者接踵于道暨至失所悔恨欲歸無策憂愁而死者不可

勝數然則熙寧之詔州縣宜倣之以為法

熙寧八年三月上批沂州淮陽軍災傷特甚百姓不唯闕食農乏穀種田事殆廢粒食絕望糾集為盜者多實可矜閔若不優加賑恤恐轉至連結羣黨難以擒捕陷溺其良民投之死地可速議所以賑恤之遂詔京東路轉運提舉司發常平錢省倉米等給散孤貧戶聽差待缺得替官就村依乞人例賑濟道殣無主官為收瘞

董煟曰凶年饑歲細民得錢亦可雜置他物以

充饑腸神宗詔發常平錢并省倉米等第給散
主官蓋慮米不給足而繼之以錢真得救荒之活法
然國家所失者財用而所得者人心陸贄之言
惟祖宗得之
馬尋明習法律皇祐四年知襄州會歲饑或羣入人
家掠困粟獄吏鞠以強盜尋曰此脫死耳其情與爲
盜異奏得減死論遂著爲例
董煟曰荒政除盜亦當原情頃有尹京者以死
囚代爲盜者沉之于江此最爲得策蓋凶荒之

年強有力者好倡亂須當有以聳動之使遠邇
自肅之爲上不然則羣聚而起殺傷多矣

政和七年九月手詔州縣遏糴以私境內殊失惠養
元元之意自今有犯必罰無赦

董煟曰嘉祐四年詔諸路運司凡鄰路災傷而
輒閉糴者以違制坐之至此復有是詔非州縣
不能奉行蓋俗吏識見淺狹者多也

建炎二年七月十九日御批大水飛蝗爲害最重之
處仰百姓自陳州縣監司次第保明奏聞量輕與

免租稅

董煟曰水旱檢放止免田租而已今御批欲與
免稅政合唐人免調之意高宗真中興聖主哉
紹興中福建帥臣奏乞措置拯濟事高宗曰拯濟爲
貧民近世拯濟止及城郭市井之內而鄉村之遠者
未嘗及之須令措置州下縣縣下之鄉雖幽僻去處
亦分委官屬必躬必親則貧民沾實惠矣

董煟曰賑濟當及鄉村常於義倉論之詳矣然
嘗聞蜀道寇作臨汝侯嘲羅研曰卿蜀人何樂

本只褐如此研曰蜀中百家爲村有食者不過數家

貧迫之人十常八九束縛之吏十有三二各令

蘇人有五母雞二母彘牀上有百錢甌中有數升麥

蘇興飯雖蘇張巧說於前韓白按劍於後將不能一

夫爲盜蓋賑濟不及村落其弊如此高宗論拯

濟謂幽僻去處亦分委官屬必躬必親所謂不

出戶庭而周知天下者歟

紹興間戶部尚書韓仲通乞以上供之米所餘之數

歲椿一百萬石別廩貯之遇水旱則助軍糧及減收

糴號豐儲倉。詔從之。上曰：所儲遇水旱，誠為有輔，非細事也。

董煟曰：豐儲乃上供所。本備水旱助軍食耳。

後之經國用者，儻遇水旱，可不明立倉之本意。

哉。

紹興二十八年，平江紹興潮秀諸處被水，欲除下戶

積欠，宰執擬令戶部具有無損歲計。上曰：止令具數。

於內庫撥還。朕平時無妄費，所積本欲備水旱爾。

本是民間錢，却為民間用，復何所惜。

董煟曰：王者以天下為家，不以私藏為意也。高

宗撥內庫錢，除被水下戶之積欠，且曰：本是民

間錢，却為民間用，復何所惜。真王者之度歟。

紹興戊寅，戶部侍郎趙令請將州縣義倉陳米出

糶。右僕射沈該等言：義倉米在法不應糶，糶恐失豫

備。上曰：逐郡自有米數，若量糶十之三，椿其次年

復糶，亦何所損。

董煟曰：義倉本民間所寄，在法不當糶錢，但太

陳腐則不可食。高宗令椿其價。年復糶與今

之糶錢移用者有間矣

紹興間詔義倉之設所以備凶荒水旱又曰祖宗義倉以待水旱最爲良法州縣奉行不虔寔失本意或遇水旱何以賑救可令監司檢視實數補還侵失

董煟曰屢言義倉本民間以義衰率寄之於官凶荒水旱直以還民不宜認爲己物吝而不發也高宗詔義倉之設所以備凶荒水旱又令檢視實數補還侵失大哉王言

孝宗乾道御筆有今春閩中艱食朕甚念之向聞諸

處賑濟多止及於城郭而不及鄉縣甚爲未均卿等

一一奏來

董煟曰韓愈詩云前年關中旱閭井多死饑我欲進短策無內到丹墀聶夷中亦云我願君王心化作光明燭不照綺羅筵只照逃亡屋蓋傷貧上之不恤下也今孝宗慮賑濟未均不及村落令卿等一一奏來豈有下情之不上達哉

乾道七年饒州旱傷措置賑濟米本州義倉八萬餘石又撥附近州縣義倉五萬石并截留在州椿管上

供米三萬及獻助米二千石并立賞格勸諭上戶出米措置賑糶知饒州王利劄子借會子五萬貫接續收糶米麥之類得旨依江州旱傷亦措置撥本州義倉米四十萬四千餘石又截上供米六千五百餘石勸誘到上戶認糶米二萬八千六百餘石截留贛州起到一萬石賑糶本錢四萬餘貫作本收糶米解又撥本路常平米十萬石吉筠等州見起赴建康府米八萬餘石椿管米六萬七千餘石

董煟曰救饑截留本州椿管上供及供會子收

糶米麥賑糶皆所當行然非主聖則事多齟齬

孝宗以天下生靈為心略無難色然則萬世人

主宐以為法也

乾道九年詔江淮閩浙或荐告饑意者水利不修

所以為旱備朕將即官吏勤惰行殿最各殫厥心毋

蹈後悔

董煟曰水利凡農民之與稅戶自知留心不待

勸諭上之人加勸而後始興也但農夫每患貧而無

力稅戶雖助之然工用終不堅實古人春省耕

而補不足意者亦留意於斯歟

淳熙八年勅。浙西常平司奏。本路去歲旱傷輕重不均。在法五分以上。方許賑濟。今來逐縣各鄉。都分有分數不等。若以統縣言之。則不該賑濟。若據各鄉都分。有旱至重。去處則理當存恤。除已逐一從實括責。五分之上。量行賑濟。五分以下。量行賑糶。得旨依

董煟曰。饑荒大小不同。儻不分都分等降。則惠不均而力不給。今五分已上賑濟。五分已下賑糶。其法固簡易。然五分已下。都分貧弱。狼狽之

人亦多。不若四等抄割。爲均濟也。

淳熙九年。兩降旨。揮諸路監司。不許遏糴。多出文榜。曉諭。如敢違戾。令總司覺察。申奏。

董煟曰。宋朝列聖。一有水旱。皆避內殿。減膳徹樂。或出官人。理冤獄。此皆得古聖人用心。孝宗尤切惓惓焉。宜其享國長久。恩德在人。雖千百世而未艾也。

淳熙令。課利場務。經災傷者。各隨夏秋限。依所放分數。於租額除豁。

董煟曰當歛歲民窮於財而百事減省課利場
務安得如舊臣切觀宋朝熙寧八年災傷最艱
放苗米一百三十萬石而酒課虧減亦六十七
萬餘貫此可槩見自中興之後陳亨伯等議立
經總制窠名而大抵多出酒稅茶鹽與夫稅賦
之所入自紹興三十年臣寮建請始為定額行
下諸路提刑司每歲如數拘催不管拖欠其發
納有限其趨辨有常其違欠有罰自立額之後
至凶年饑歲而有司督辦益峻而民始以為病

矣孝宗著入令中而州縣雖遇災傷不聞舉行
蓋不知本末源流也
今具旱傷勅令格式下項

淳熙令

諸官私田災傷夏田以四月秋田以七月水田以
八月聽經縣陳訴至月終止若應訴月并次兩
月遇閏者各展半月訴在限外不得受理非時
災傷
者不拘月分自被
災傷後限一月止其所訴狀縣錄式曉示人具
二本不得連名如未檢覆而改種者並量留根

查以備檢視不願作災傷者聽

諸受訴災傷狀限當日量災傷多少以元差通

判或幕職官本州關官即申轉運司差州給籍用印限一日

起發仍同令佐同詣田所躬親先檢見存苗畝

次檢災傷田改其所詣田所檢村及姓名應放

分數注籍每五日一申州其籍候檢畢繳申州

州以狀對籍點檢自住受訴狀復通限四十日

具應放稅租色額外分數榜示元不曾佈種者

不在放限仍報縣申州州自受狀及檢放畢申

所屬監司檢察即檢放有不當監司選差隣州

官復檢日限親檢次第並依州委官法失檢察者提點刑獄司

諸覺察究治以上差官不得辭避

諸官私田災傷而訴狀多者令佐分受置籍具數

以稅租簿勘同受狀五日內繳申州本州限一

日以聞

諸訴災傷狀不依全式者即時籍記退換理元下

狀月不得出違申州日限

淳熙勅

諸縣災傷應訴而過時不受狀或抑遏者徒二年
州及監司不覺察者減三等

諸鄉書手貼司代人戶訴災傷者各杖一百因而
受乞財物賊重者坐賊論加一等許人告

諸州縣及被差檢覆災傷於令有違者杖一百檢
放官不躬親徧諸田者以違制論

諸詐稱災傷減免租稅者論迴避詐匿不輸律許
人告

淳熙格

告獲詐稱災傷減免租稅者

杖罪錢一十貫 徒罪錢二十貫

流罪錢三十貫

淳熙式

披訴災傷狀

某縣某鄉村姓名今具本戶災傷如後

一戶內元管田若干頃畝 都計夏秋稅若干

夏稅某色若干 秋稅某色若干
如元非已業田依此

別為開拆

一今種到夏或秋某色田若干頃畝

某若干田係旱傷損

或澇損餘災傷各隨狀言之

某色若干田苗色見存

如全損亦言災傷及見存田並每段開拆

其總四至

右所訴田段各立土埦牌子如經差官檢量却與

今狀不同先甘虛妄之罪復元額不詞謹狀年月

日姓名

外檢獲災傷狀

共罪錢二十貫

檢覆官具位

準某處牒帖據某鄉申人戶披訴災傷某等尋與本縣某官姓名詣所訴田段檢覆到合放稅租數取責村隣人結罪保證狀入案如後

某縣據某人等若干戶某月終以前

兩縣以上各依此例

披訴狀為某色災傷

如限外非時災傷則別具集日月至非月日投

披訴之狀

正色共若干合放每色若干租課依正稅

右件狀如前所檢覆只是權放某年夏或秋一科

內租即無夾帶種蒔不敷及無狀披訴并不係災

傷妄破稅租保明是實如後異同甘俟朝典謹具
申某處謹狀年月日依常式

淳熙令

諸承買官田宅納錢有限而遇災傷本戶放稅及
五分者再轉半年再遇者各准此

諸州雨雪過常或愆亢提舉常平司體量次第申
尚書戶部蟲蝗水旱州申監司各具施行次第
本以聞如本州隱蔽或所申不盡不實監司體訪
聞奏

淳熙令

諸州縣豐熟災傷轉運司約分數奏聞其未收成
人申監司知州不許預奏豐熟

田錫論救災

臣近見滄州奏全家餓死一十七口雖有旨揮下轉
運司相度減價賑糶即未見別有指揮若有司只如
此行遣實未稱陛下憂勞之心陛下爲民父母使百
姓饑死乃是陛下辜負百姓也宰相調燮陰陽啓導
聖德而惠澤不下流王道未融明是宰相辜負陛下

也。今陛下何不引咎如禹湯罪己降德音，下饑餓州府，使民心知陛下憂恤，然後賑廩給貸以救其死。若倉廩虛而饋運不足，目即無可給貸，則是執政素不用心所致。昔伊尹作相，耻一夫不獲，今餓殺人如此，所謂焉用彼相。今陛下可將此事略面責宰相，觀其何辭以對待。三日而後無所建明，不拜章求退，是忍人也。忍人而猶相之，是陛下不以百姓為心矣。若不別進用賢臣，恐危亂之萌，將來滋蔓。語曰：十室之邑，必有忠信。況皇家富有萬國，豈無人焉。可於常參官

自來五日一轉對中，觀其所上之言，有遠大謀略，經綸才業者，可以非次擢用。不然，臣恐國家未能早致太平也。

畢仲游救荒

耀州大旱，野無春草。仲游謂郡縣賑濟多後時，力愈勞而民不救，故先民之未饑，多揭榜示曰：郡將賑濟，且平糶若十萬石，實大張其數，勸諭以無出境。民皆歡然按堵已，而果漸艱食，乃出粟以賑，且平糶以給之。鄰境流散殆盡，而耀民之當徙就食者，乃千七萬。

九千口。顧所發粟不及萬石。以民粟繼之。而家給人足。無一人逃者。監司乃故搜於長安。得二人焉。曰此耀之流民也。送還郡。仲游驗問。皆中民之逐利者。所齎持自厚。即非流民。監司媿沮。

滕達道賑濟

滕達道知鄆州。歲方饑。乞淮南米二十萬石。為備後。淮南東京皆大饑。達道獨有所乞米。召城中富民。與約曰。流民且至。無以處之。則疾疫起。併及汝矣。吾得城外廢營田。欲為席屋。以待之。民曰。諾。為屋二千五

百間。一夕而成。流民至。以次投地。井竈器用皆具。以兵法部勒。少者炊。壯者樵。婦女汲。民至如歸。上遣工部侍郎王古。按視廬舍道巷。引繩綦布。肅然如營陣。古大驚。圖上其事。有詔褒美。所活者凡五百人。

吳遵路賑濟

民既俵米。即令采薪芻。出官錢收買。却於常平倉市米物。歸贍老稚。凡買柴二十二萬束。比至嚴冬雨雪。市無束薪。即依元價貨鬻。官不傷財。民再獲利。又以飛蝗遺種。勸種豌豆。民卒免艱食之患。其說已見捕

蝗門

文彥博減價糶米

文彥博在成都米價騰貴因就諸城門相近寺院凡十八處減價糶米仍不限其數張榜通衢翌日米價遂減前此或限升斗出糶或抑市并價直適足以增其氣焰而價終不能平大抵臨事須當有術臣謂此非特能止騰踴亦以陳易新之法也

韓琦平價濟村民

韓琦論自來常平倉遇年歲不稔物價稍高合減元

價出糶出糶之時令諸縣取逐鄉近下等第戶姓名

印給關子令收執赴倉每戶糶與三石或兩石唯是

坊郭則每日零細糶與浮居之人每日五升或一斗

故民受實惠甚濟饑乏即未曾見坊郭有物業人戶

乃來零糶常平倉斛斗者前賢處事精審如此臣謂

穀可留而米不可久留若過三年已上則不可食不

於饑荒之時糶錢他日易新則終化埃塵而已

彭思永賑救水

彭思永通判睦州會海水夜敗台州城郭人多死詔

監司擇良吏往撫之。思永遂行。將至。吏民皆號訴於道。思永悉心救養。不憚勞苦。至忘寢食。盡葬溺死者。爲文以祭之。問疾苦。賑饑乏。去盜賊。撫羸弱。其始至也。域無完舍。思永周行相。爲之規畫。朝夕暴露。未嘗憇息。民貧不能營葺者。命伐木以助之。數月而公私舍畢。人復安其居。思永視故城頽壞。僅有彷彿。思爲遠圖。召僚屬而謂之曰。郡瀕海而無城。此水所以爲害也。當與諸君圖之。程役勸功。民忘其勞。城遂爲永利。天子嘉之。錫書獎諭。後去台還睦。二州之民

喜躍啼戀者交於道。

呂公著賑濟

元祐三年冬

雪民苦寒。多有凍死者。呂公著爲相。

日與同列議。所以救禦之術。乃發官米炭。遣官數十。分置場於京師。賤鬻以惠貧民。又出內庫錢十萬緡。委開封官吏。遍走閭閻。周視而賑之。又遣官按福田院。存撫丐者。給以日廩。須春暮而止。農民貸種糧。流移在道者。所過州縣。存恤。寓以官舍。續其食。流配罪人。隨所在寄禁。亦委官吏安存之。或爲饘粥。

湯藥以救疾。或爲芟屋紙衣以禦寒。民有棄老稚於路者。皆設法收養之。凡待賑而活者。一路或數十萬口。賴貸以濟者。又倍焉。

曾鞏勸諭賑糶

曾鞏越州時。歲饑。度常平不足以賑給。而田居野處之人。不能皆至城郭。至者羣聚。有疾癘之虞。前期諭屬縣。召富人。使自實粟數。總得十五萬石。視常平價。稍增以予民。民得從。便受粟。不出田里。而食有餘。粟價自來。又出粟五萬貸民。爲種糧。使隨歲賦入官。農

事賴以不乏。臣曰。此策固善。但視常平價稍增。則視時價必稍損矣。恐成科抑。非本朝詔旨。不若前期勸諭商賈富民。出錢循環糶販之爲愈。亦須官司先有以表率之。

曾鞏救災議

河北地震水災。隳城郭。壞廬舍。百姓暴露乏食。主上憂憫。下緩刑之令。遣拊循之使。恩甚厚也。然百姓患於暴露。非錢不可以立屋。患於乏食。非粟不可以飽。二者不易之理也。非得此二者。雖主上憂勞於上。使

者旁午於下。無以救其災。塞其求也。有司建言。請發倉廩。與之粟。壯者人日二升。幼者人日一升。主者不旋日而許之。賜之可謂大矣。然有司之言。特常行之法。非審計終始。見於衆人之所未見也。今河北地震。水災所毀敗者甚衆。可謂非常之變也。遭非常之變者。亦有非常之恩。然後可以賑之。今百姓暴露乏食。已廢其業矣。使之相率日待二升之廩於上。則其勢必不暇乎它爲。是農不復得修其畎畝。商不復得治其貨。賄工不復得利。其器用。間民不復得轉移執事。

一切棄百事而專意於待升合之食。以偷爲性命之計。是直以餓殍養之而已。非深思遠慮爲百姓長計也。以中戶計之。戶爲十人。壯者六人。月當受粟三石六斗。幼者四人。月當受粟一石二斗。率一戶月當受粟五石。難可以久行也。不行則百姓何以贍其後。久行之則被水之地。旣無秋成之望。非至來歲麥熟。賑之未可以罷。自今至於麥熟。凡十月。一戶當受粟五十石。今被災者十餘州。州以二十萬戶計之。中等以上及非災害所被。不仰食縣官者。去其半。則仰食縣

官者爲十萬戶。食之不遍則爲施不均而民猶無告者也。食之遍則當用粟五百萬石而足。何以辦此。又非深思遠慮爲公家長計也。至於給授之際。有淹速有均否。有真僞。有會集之擾。有辦察之煩。措置一差。皆足致弊。又羣而處之。氣久蒸薄。必生疾癘。此皆必至之害也。且此不過能使之得旦暮之食耳。其於屋廬修築之費。將安取哉。屋廬修築之費。旣無所處。而就食於州縣。必相率而去。其故居雖有頽墻壞屋。之尚可全者。故材舊瓦之尚可因者。什器衆物之尚可

賴者。必棄之而不暇顧。甚則殺牛馬而去之者有之。伐桑棗而去之者有之。其害又可謂甚也。今秋氣已半。霜露方始。而民露處不知所蔽。蓋流亡者亦已衆矣。如不可止。則將空近塞之地。空近塞之地。失戰鬥之民。此衆士大夫之所慮。而不可謂無患者也。空近塞之地。失耕桑之民。此衆士大夫之所未慮。而患之尤甚者也。何則。失戰鬥之民。異時有警。邊戍不可以不增。爾失耕桑之民。異時無事。邊糴不可以不貴矣。二者皆可不深念歟。萬一或出於無聊之計。有窺倉庫。

盜一囊之粟一束之帛者。彼知已負有司之禁。則必
鳥駭鼠竄。竊弄鋤莠於草茅之中。以扞游徼之吏。強
者既囂而動。則弱者必隨而聚矣。不幸或連一二城
之地。有枹鼓之警。國家胡能晏然而已乎。況夫外有
夷狄之可慮。內有郊祀之將行。安得不防之於未然。
而銷之於未萌也。然則爲今之策。下方紙之詔。賜之
以錢五十萬貫。貸之以粟一百萬石。而事定矣。何則。
今被災之州爲十萬戶。如一戶得粟十石。得錢五千。
下戶常產之貲。平日未有及此者也。彼得錢以全其

居。得粟以給其食。則農得修其畎畝。商得治其貨賄。
工得利其器用。閭民得轉移執事。一切得復其業。而
不失夫常生之計。與專意以待二升之廩於上。而勢
不暇乎他爲。豈不遠哉。此可謂深思遠慮爲百姓長
計者也。由有司之說。則用十月之費。爲粟五百萬石。
由今之說。則用兩月之費。爲粟一百萬石。況貸之於
今。而收之於後。足以賑其艱乏。而終無損於儲峙之
實。所實費者錢五鉅萬貫而已。此可謂深思遠慮爲
公家長計者也。又無給授之弊。疾癘之憂。民不必去

其故居。苟有頽墻壞屋之尚可全者。故材舊瓦之尚可因者。什器衆物之尚可賴者。皆得而不失。况於全牛馬保桑棗。其利又可謂甚也。雖寒氣方始而無暴露之患。民安居足食。則有樂生自重之心。各復其業。則勢不暇乎他爲。雖驅之不去。誘之不爲盜矣。夫饑歲聚餓殍之民。而與升合之食。無益於救災補敗之數。此常行之弊法也。今破去常行之弊法。以錢與粟。一舉而賑之。足以救其患。復其業。河北之民。詔令之出。必皆喜上之足。賴而自安於畎畝之中。多錢與粟。

而歸與其父母妻子。脫於流轉死亡之禍。戴土之施而懷欲報之心。豈有已哉。天下之民間。國家措置如此。恩澤之厚。其孰不震動感激。悅主上之義於無窮乎。如是而人和不可致。天意不可悅者。未之有也。人和洽於下。天意悅於上。然後玉輅徐動。就陽而郊。荒夷殊陬。奉幣來享。疆內安輯。里無囂聲。豈不適變於可爲之間。而消患於無形之內乎。此所爲審計終始。見於衆人之所未見也。不早出此。或至於一有抱鼓之警。則雖欲爲之。將不及矣。或謂方今錢粟恐不足。

以辨此夫王者之富藏之於民有餘則取不足則與此理之不易者也故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蓋百姓富實而國獨貧與百姓餓殍而上獨能保其富者自古及今未之有也故又曰不患貧而患不安此古今之至戒者是故古者二十七
年耕有九年之蓄足以備水旱之災然後謂之王政之成堯水湯旱而民無捐瘠者以是故也今國家倉庫之積固不獨爲公家之費而已凡以爲民也雖倉無餘粟庫無餘財至於救災補敗尚不可已況今倉

庫之積尚可以用獨安可以過憂將來之不足而立視夫民之死乎古人有言曰剪爪宐及膚割髮宐及體先王之於救災髮膚尚無足愛况外物乎且今河北軍州凡三十七災害所被十餘州軍而已他州之田秋稼足望令有司於糴粟常價斗增一二十錢非獨足以利農其於增糴一百萬石易矣斗增一二十錢吾權一時之事有以爲之耳以實錢給其常價以茶菴香藥之類佐其虛估不過指茶菴香藥之類爲錢數萬貫其費已足茶菴香藥之類與百姓之命孰

爲可惜不待議而可知也。夫費錢五鉅萬貫，又捐茶
莽香藥之類，爲錢數鉅萬貫，而足以救一時之患，爲
天下之計，利害輕重，又非難明也。顧吾之有司，能越
拘攣之見，破常行之法，與否而已。此時事之急也，故
述斯議焉。

蘇軾乞預救荒

救災恤患，尤當在早。若災傷之民，救之於未饑，則用
物約而所及廣，不過寬減上供糶，賣常平，官無大失
而人人受賜。今歲之事是也。若救之於已饑，則用物

博而所及微。至於耗散省倉，虧損課利，官爲一困而
已。饑之民終於死亡，熙寧之事是也。熙寧之災傷，本
緣天旱米貴，而沈起、張靜之流不先事奏聞，但立賞
閉糶，富民皆事藏穀，小民無所得食，流殍旣作，然後
朝廷知之，始救運江西，及截本路上供米一百二十
三萬石濟之，巡門俵米，攔街散粥，終不能救饑饉。旣
成，繼之以疫疾，本路死者五十餘萬人，城郭蕭條，田
野丘墟，兩稅課利皆失其舊。勘會熙寧八年本路放
稅米一百三十萬石，酒稅虧減六十七萬餘貫，略計

所失共計三百餘萬石。其餘耗散不可悉數。至今轉運司貧乏不能舉手。此無他不先事處置之過也。去年十一月。中首發德音。截撥本路上供斛斗二斗萬石賑濟。又於十二月終。寬減轉運司元祐四年上供斗斛三分之一。為米五千餘斛。盡用其錢買銀絹。上供了無一毫虧損。縣官而命下之日。所在歡呼。官既住糴。米價自落。又自正月開倉糴。常平米仍免數路稅。場所收五穀力勝錢。且賜度牒三百道。以

助賑濟。本路帖然。絕無一人餓殍者。此無他先事處置之力也。由此觀之。事豫則立。不豫則廢。其禍福相絕如此。

蘇軾上韓丞相論災傷手實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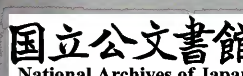
史館相公執事。軾到郡二十餘日矣。民物推魯。過客稀少。真愚拙所宜久處也。然災傷之餘。民既病矣。自入境見民。以蒿蔓裹蝗虫。而瘞之道左。纍纍相望者二百餘里。捕殺之數。聞于官者。幾三萬斛。然吏皆言蝗不為災。甚者或言為民除草。使蝗果為民除草。民

將祝而來之。豈忍殺乎。軾近在錢塘。見飛蝗自西北來。聲亂浙江之濤。上翳日月。下掩草木。遇其所落。彌望蕭然。此京東餘波及淮淪者耳。而京東獨言蝗不爲災。將以誰欺乎。郡已上章詳論之矣。願公少信其言。特與蠲秋稅。或與倚閣青苗錢。疎遠小臣腰領不足。以薦鈇鉞。豈敢以非裁之蝗。上罔朝廷乎。若必不信。方且重復檢按。則饑羸之民。索之於溝壑間矣。且民非獨病旱蝗也。方田均稅之患。行道之人舉知之。稅之不均也久矣。然而民安其舊。無所歸怨。今乃用

一切之法。成於朞月之間。奪甲與乙。其不均又甚於昔者。而民之怨始有所歸矣。今又行手實之法。雖其條目委而不一。然大抵恃告訐耳。昔之爲天下者。惡告訐之亂俗也。故有不干己之法。非盜及強姦。不得捕告。其後稍稍失前人之意。漸開告訐之門。而今之法。揭賞以求人過者。十常八九。夫告訐之人。未有非凶姦無良者。異時州縣所共疾惡。多方去之。然後良民乃得而安。今乃以厚賞招而用之。豈吾君敦化相公行道之本意歟。凡爲此者。欲以均出役錢耳。免役

之法其經久利病軾所不敢言也。朝廷必欲推而行之。尚可擇其簡易爲害不深者。軾以爲定簿使當。即用五等古法。惟第四等五等分上中下。昔之定簿者。爲役役未至。雖有不當。民不爭也。役至而後訴耳。故簿不可用。今之定簿者。爲錢。民知當戶出錢也。則不容有大繆矣。其名次細別。或未盡其詳。然至於等第。益已略得其實。軾以爲如是足矣。但當先定役錢。所須幾何。預爲至少之數。以則其下五等。下五等謂第四等上中下等五等。上中下也。此五等舊役至輕。須令出錢至少。乃可。第五等下更不當出分文。其餘委自

令佐。度三等以上民力之所任者。而分與之。夫三等以上錢物之數。雖有親戚不能周知。至於物力之厚薄。則令佐之稍有才者。可以意度也。借如某縣第一等。凡若干戶。度其力共可以出錢若干。則悉召之。庭以其數予之。不戶別也。令民自相差擇。以次分占。盡數而已。第二等則逐鄉分之。凡某鄉之第二等若干戶。度其力共可以出錢若干。召而分之。如第一等。第三等亦如之。彼其族居相望。貧富相悉。利害相形。不容獨有倖倖者也。相推相詰。不一二日自定矣。若折



戶則均分役錢。典買則著所割役錢於契要。使其子孫與買者各以其名附舊戶供官。至三年造簿則不復用。舉從其新。如此而朝廷又何求乎。所謂浮財者。決不能知其數。凡告者亦意之而已。意之而中其賞。不貲不中杖六十。至八十極矣。小人何畏而不爲乎。近者軍器監須牛皮。亦用告賞。農民喪牛。甚於喪子。老弱婦女之家。報官稍緩則撻而責之。錢數十千。以與浮浪之人。其歸爲牛皮而已。何至是乎。軾在錢塘。每執筆斷犯鹽者。未嘗不流涕也。自到京東。見官不

賣鹽。獄中無鹽囚。道上無遷鄉配流之民。私竊喜幸。近者復得漕檄。令相度所謂王伯瑜者。欲變京東河北鹽去。置市易鹽務利害。不覺慨然太息也。密州之鹽藏收稅錢二千八而餘萬。爲鹽一百九十餘萬秤。此特一郡之數耳。所謂市易鹽務者。度能盡買此乎。苟不能盡。民肯捨而不煎。煎而不私賣乎。頃者兩浙之民。以鹽得罪者。歲萬七千人。終不能禁。京東之民。悍於兩浙。遠甚。恐非獨萬七千人而已。縱使官能盡買。又須盡賣而後可。苟不能盡。其存者與糞土何異。

其害又未可以一二言也。願公救之於未行，若已行其孰能已之。軾不敢論事久矣。今者守郡民之利病其勢有以見及。又聞自京師來者舉言公深有拯救斯民爲社稷長計遠慮之意，故不自揆復發其狂言。可則行之，否則置之，願無聞於人，使孤危衰廢之蹤重得罪於世也。干冒威重，不勝戰慄。

蘇軾與朱鄂州論不舉子書

軾啓：近遞中奉書，必達。比日春寒，起居何似。昨日武昌寄居王殿直天麟見過，偶說一事，聞之酸辛，爲食

不下，念非吾康叔之賢，莫足告語。故專遣此人俗人區區了眼前事，救過不暇，豈有餘力及此度外事乎。天麟言：岳鄂間田野小人例只養二男一女，過此輒殺之，尤諱養女。以故民間少女多鰥夫，初生輒以冷水浸殺，其父母亦不忍。率常_■背面以手按之水盆中，啣嚶良久乃死。有神山鄉百姓石揆者，速殺兩子去歲夏中，其妻一產四子，楚毒不可堪忍，母子皆斃。報應如此，而愚人不知創艾。天麟每聞其側近_■此輒馳救之，量與衣服飲食，全活者非一。旣旬日有

無子息人欲乞其子者輒亦不肯。以此知其父子之愛天性故在。特牽於習俗耳。聞鄂人有秦光亨者。今已及第。爲安州司法。方其在母也。其舅陳遵夢一小兒挽其衣。若有所訴。比輒見之。其狀急。遵獨念其姊有娠將產。而意不樂多子。豈其應是乎。馳往省之。則兒已在水盆中矣。救之得免。鄂人戶知之。準律故殺子孫徒二年。此長吏所得按舉。願公明以告諸邑令佐。使召諸保正。告以法律。諭以禍福。約以必行。使歸轉以相語。仍錄條粉壁曉示。且立賞召人告。官賞錢

以犯人及隣保家財充。若客戶則及其地主。婦人懷孕。經涉歲月。隣保地主無不知者。若後殺之。其勢足相舉覺。容而不告。使出賞固宜。若依律行遣數人。此風便革。公更使令佐各以至意誘諭地主豪戶。若實貧甚不能舉子者。薄有以賙之。人非木石。亦必樂從。但得初生數日不殺。後雖勸之使殺。亦不肯矣。自今以往。緣公而得活者。豈可勝計哉。佛家言殺生之罪。以殺胎卵爲最重。六畜猶爾。而況於人。俗謂小兒病爲無辜。此真可謂無辜矣。悼耄殺人猶不死。况無罪

而殺之乎。公能生之於萬死中。其陰德十倍於雪活壯夫也。昔王濬爲已郡太守。已人生子皆不舉。濬嚴其科條。寬其徭役。所活數千人。及後伐吳。所活者皆堪爲兵。其父母戒之曰。王府君生汝。汝必死之。古之循吏如此類者非一。居今之世而有古循吏之風者。非公而誰。此事特未知耳。軾向在密州。遇饑年。民多棄子。因盤量勸誘米。得出剩數百石。別儲之。專以收養棄兒。月給六斗。比暮年。養者與兒皆有父母之愛。遂不失所。所活亦數千人。此等事在公如反。耳。恃

深契故不自外。不罪不罪。此外惟爲民自。不宣

程珦安 程珦遇水種豆

程珦知徐州沛縣。會久雨。平原出水。穀既不登。晚種不入。民無卒歲具。珦謂俟可耕而種時已過矣。乃募富家得豆數千石。以貸民。使布之水中。水未盡涸而甲已露矣。是年遂不艱食。

王曾論水災宜寬賦

天聖五年八月。河北大水。上謂輔臣曰。比令內侍往沿邊視水災。如聞有龍堰于海口。可遣致祭。王曾對

曰邊郡數大水蓋洪範所謂不潤下之證海口非龍
堰宜寬民賦以應天災於是下詔河北水災州軍免
今年秋稅

謝絳論救蝗

竊見比日蝗虫亘野全入郭郭而使數出府縣監
捕驅逐蹂踐田舍民不聊生謹按春秋書螟為哀公
賦歛之虐又漢儒推蝗為兵象臣願令公卿以下舉
州府守臣而使自辟屬縣令長務求方略不限資格
然後寬以約束許便宜從事暮年條上理狀參考不

誣奏之朝廷旌賞錄用以示激勸

范鎮論救荒

范鎮知諫院言比歲荒歉朝廷為放稅免役及以常
平倉軍食拯貸存恤不為不至然而人民流離父母
妻子不能相保者平居無事時不能寬其力役輕其
租賦雖大熟使民不得終歲之飽及小歉雖重施固
已無及矣此無他重歛之政在前故也臣竊以為水
旱之作由民生不足憂愁無聊之歎上薄天地之和
耳

程頤論賑濟

不制民之產。無儲蓄之備。餓而後發廩以食之。廩有竭而饑者不可勝濟也。今不暇論其本。且救目前之死亡。惟有節則所及者廣。常見今時州縣濟饑之法。或給之米豆。或食之粥飯。來者與之。不復有辨。中雖欲辨之不能也。穀貴之時。何人不願得。倉廩既竭。則殍死者在前。無以救之矣。雞鳴而起。親視俵散。官吏後至者必責怒之。於是流民歌詠。至者日衆。未幾穀盡。殍者滿道。愚常矜其用心。而嗤其不善處事。救饑

者使之免死而已。非欲其豐肥也。當擇寬廣之處。宿戒使晨入。至已則闔門不納。午而後與之食。申而出之。給米者午時出日得一食。則不死矣。其力自能營一食者皆不來矣。比之不擇而與者。當活數倍之多也。凡濟饑當分兩處。擇羸弱者作稀粥。早晚兩給。勿使至飽。俟氣稍完。然後一給。第一先營寬廣居處。切不得令相藉。如作粥飯。須官員親嘗。恐生及入石灰。或不給浮浪游手。無此理也。平日當禁游惰。至其饑餓哀矜之一也。此論固高。但日與一食。恐饑民易成疾病。未甚為穩。

李之純論糶不可廢

李之純爲成都路運判時成都每歲官出米六萬斛下其直出糶以濟貧民議者謂幸民而損上詔下其議之純曰成都蜀部根本民恃此爲生百年矣苟奪之將轉徙無所不至願仍舊貫議遂格

王堯臣乞饑民減死

堯臣知光州歲大饑羣盜發民倉稟吏以法當死堯臣曰此饑民求食爾荒政之所恤也乃請以減死論其後遂以著令至今用之真宗時陳從易知虔州時

歲饑有持杖盜發困倉者請一切減死論於是全活千餘人

劉彛給米收棄子

劉彛所至多善政其知虔州也會江西饑歉民多棄子於道上彛揭榜通衢召人收養日給廣惠倉米二升每月一次抱至官中看視又推行於縣鎮細民利二升之給皆爲字養故一境生子無天闕者

晁補之活饑民葬遺骸

晁補之知齊州歲饑河北流民道齊境不絕補之請

粟於朝得萬斛。乃爲流者治舍次。具器用人。旣集則
又旦日給糜粥藥物。補之皆躬臨治之。凡活數千人。
擇高原以葬死者。男女異墟。使者頗媚其功。欲有以
撓之。旣至境。按事乃更歎服。

劉安世救荒

劉安世請刪常平之法。將一路所有錢。袞同應副一
路之中。不得徧聚一州。一州之境不能徧聚一縣。各
隨戶口之多寡。以置糴。此通融有無之法。但今亦難
行。然爲政者當識前輩規模廣大不局一隅之意。

范純仁救荒法

范純仁爲襄邑宰。因歲大旱。度來年必歉。於是盡籍
境內客舟。誘之運粟。許爲主糴。明春客米大至而邑
人遂賴以無饑。

折克柔保借米賑貸

熙寧七年。知河東府折克柔奏。今歲河外饑饉。雖蒙
賑貸。尚未周給。人欲流散。以求生路。恐北虜因而招
誘。遂虛並邊民戶。臣乞保借米三萬石。粟二萬石。賑
貸。豐熟令償。詔賜省倉粟二萬石。賑濟米三萬石。借

蘇杲眉州蘇洵之父杲輕財好施急人之病孜孜若
 不及歲凶賣田以賑濟其隣里鄉黨逮熟人將償之
 君辭不受以至數破其業危於饑寒然未嘗以為悔
 而好施益甚

元祐初河北京東淮南災傷監察御史上官均言賑
 恤五術一欲施予得實二移粟就民此循環三隨厚
 而好施益甚

薄散施四選擇官吏五告諭免納夏秋二稅上嘉納
 王孝先不限時月糶米

紹聖元年七月司農卿王孝先言置場糶米今後遇
 斛斗價高須正月半已後方許出糶至麥熟罷詔今
 後所在置場糶米更不限時月如遇在京斛價高戶
 部取旨出糶文獻通考黃寔乞減價出糶封椿米
 元符元年六月河北轉運副使黃寔言乞將封椿斛
 斗今後於新陳未接間不虧元本量減市價出糶從之



張詠守蜀季春糶廩米其價比時減三之一以濟貧民凡十戶為保一家犯罪一保皆坐不得糶民以此少敢犯法王文康知益州獻議者改詠之法窮民無所濟復為寇文康奏復之蜀人大喜為之謠曰蜀守之良先張後王惠我赤子俾無流亡何以報之俾壽而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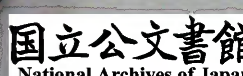
張詠賑糶法

宣和五年正月臣寮言聞蜀父老謂本朝名臣治蜀

非一獨張詠德政居多如賑糶米事著在皇祐中令常列石遵守至今行且百年其法一斗正約小鐵錢三百五十文人日二分團甲給曆赴場請糶歲計米六萬石始二月一日至七月終貧民闕食之際悉被朝廷實惠

向經以圭租賑饑民

向經知河陽大旱蝗民乏食經度官廩歲支無餘乃先以己圭田所入租賑救之已而富人皆爭效募出粟所全活甚眾



仁宗時扈稱出祿米賑濟

仁宗時扈稱為梓州路轉運使屬歲饑道殍相望稱
先出祿米賑民故富家大族皆願以米輸入官而全
活者數萬人降勅獎諭

富弼青州賑濟行遣

此河北流移之民逐熟青淄五州先□本
界分災傷而行賑濟也蓋豐稔而□未濟
流民則其勢易荒歉而出米濟饑民則其
勢難此又為政者所當知但要識前輩處
事規模不
苟如此

擘畫屋舍安泊流民事

當司訪聞青淄登濰萊五州地分甚有河北災傷流
移人民逐熟過來其鄉村縣鎮人戶不那趨房屋安
泊多是暴露並無居處日下漸向冬寒切慮老小人
口別致饑凍死損甚損和氣須議別行擘畫下項
一州縣坊郭等人戶雖有房屋又緣見是出賃與
人戶居住難得空間房屋今逐等合那趨房屋
間數如后

第一等五間 第二等三間

第三等兩間 第四等五等間

一鄉村等人戶甚有空間房屋易得小可屋舍逐等合那趨間數如后

第一等七間

第二等五間

第三等三間

第四等五等二間

右各請體認見今流民不少在州即請本州出榜在縣鎮鄉村即指揮縣司曉示人戶依前項房屋間數各令那趨立定日限須管數足數內城郭勒廟界管當其鄉村即指攜逐地分耆壯抄點逐等姓名趨那到房屋間數申官仍丁寧約束管當人等不得因緣

搔擾乞覓人戶錢物如有違犯嚴行斷決仍指攜州縣城鎮門頭人常切辨認才候見有上件災傷流民老小到門內其在州則引於司理處出頭其在縣即引於知縣處出頭其在鎮內即引於監務處出頭各仰逐官相度人數指定那趨房屋主人姓名令幹當人畫時引押於抄點下房屋內安泊如門頭不肯引領者許流民於隨處官員處出頭速取勘決訖當便指揮安泊了當如有流民欲前去未肯安泊者亦聽從便如有流民不奔州縣直往鄉村內安泊者仰耆

壯畫時引領於趨那下房內安泊訖申報本縣及當
職官員躬親勸誘逐量口數各與桑土或貸種救濟
種植度日如內有見在房數少者亦令收拾小可材
料權與蓋造應副若有下等人戶委的貧虛別無房
屋那應不得一例施行除此擘畫之外如更有安泊
不畫老小即指搗逐處僧尼等寺道士女冠官觀門
樓廓廡及更別趨那新居房屋安泊河北逐熟老小
如有指揮不及事件亦請當職官員相度利害一面
指揮施行務要流民安居不致暴露失所

曉示流民許令諸般採取營運事

當司訪聞得上件饑民等多在山林泊野打刈柴薪
草木貨賣糴食及拾椽子造作喫用并於沿河打魚
取采蒲葦博口食多被逐處地主或地分者壯妄稱
係官或有主地土諸般名目邀阻不得采取似此向
去冬寒必是大段拋擲死損須至專行指搗

右請當職官員體認見今流移饑民至處立便
丁寧指揮諸縣官火急行遣遍於鄉村道店村
疇內分明粉壁曉示應係流移饑民等除人戶

墓園桑棗果園及應係耕種地內諸般樹木不得採取斫伐外其近外遠去處泊野山林內柴薪草木椽子并沿河蒲葦芟打捕魚諸般養活流民等事件不拘係官係私有主地分自隨流民諸般採取養活骨肉其耆壯地生並不得輒有約攔阻障如違仰逐地分耆壯具地主姓名解押送官嚴行斷遣若耆壯通同攔障並仰流民於近便縣鎮官員處出頭陳告立便追捉重行勘斷申當司所有前項事件蓋爲應急救濟

流移饑民才候向去豐熟依舊施行
令限發告諭勸誘人戶量出斛米救濟饑民
勘會當路淄青濰登萊五州自春以來風雨時若夏已大稔秋復倍登咸遂收成絕無災害兼曾旨撫州縣許人戶就近輸納務從百姓之便不顧公家之煩仍於中春廣給借貸正當闕乏甚際艱難當司累奉朝廷旨撫凡事並從寬恤一無搔擾頗獲安居今者河北一方盡遭水害老小流散道路填塞風霜日甚衣食不充已逼饑寒將棄溝壑坐見死亡之厄豈無

賑恤之方。又緣倉廩所收簿。有數流民不絕濟贍。難周。欲盡救災。必須衆力。庶幾凍餒稍可安存。况乎今年田苗既大豐。於累載而又諸郡物價復數倍於常時。蓋因流民之來。遂收踴貴之直。豈可只思厚己。不肯救人。共覩災傷。諒皆痛閔。兼日累據諸處申報。以斛斗不住增長價例。乞當司旨。撫諸州縣城郭鄉村百姓。不得私下擅添物價。所貴饑民易得糧食。見今別路州縣城郭村並皆有此指揮。惟當司不曾行。蓋恐止定價例。則傷我土居之人。須至別作擘畫。可

使兩無所失。其上項五州鄉村人戶。分等第。並令量出口食。以濟急難。施斗石之微。在我則無所損。聚萬千之數。於彼則甚有功。凡在部封。共成利濟。歛本路之物。救鄰封之民。實用通其有無。豈復分於彼此。今具逐家均定所出斛米數目。如后。

第一等二石

第二等一石五斗

第三等一石

第四等七斗

第五等四斗

客戶三斗

已上並米豆中半送納

右件事須降此告諭各令知委所有其餘約束事件
並從別牒處分慶曆八年十月三日告諭

約束事件逐一指擣如后

一逐州據封去告諭米數酌量縣分大小擘與逐
縣仍令逐縣亦相度耆分大小散與耆司令遍
告示鄉村等第人戶一依告諭上逐等糧斛石
斗出辦救濟流民

一附近州城鎮縣耆分內第一第二等人戶即於
逐州縣送納其第三第四第五等并客戶及不

近州縣鎮城遠處第一等以下應係合納斛斗
人戶並只於本耆送納仰縣司據逐耆人戶合
納都數均分與常耆內第一等人戶令圓那房
室盛貯如耆長係第一等即亦令均分收附仍
仰耆長同共專切提舉管幹在耆都數不管散
失及別致疎虞

右具如前各牒青淄濰登萊五州候到將降去本使
告諭若干本數收管限當日內一依上項逐件約束
指揮施行仍仰旨擣逐縣官員分頭專切提舉管幹

斷定不得信縱交納幹當人等。亂有邀難住滯人戶。乞覓錢物。并旨撫逐縣。接此人戶收成之際。限三五日內。早令送納了足。專候催納了絕。開坐逐縣納到石斗諸實事狀。入馬遞供申當司。定取日近。俵散饑民。不得信縱拖延誤事。若是內有係大段災傷人戶。委的難為出辦。即不得一例施行。亦不得為有此指揮。別生弊倖。透漏有力人戶。如稍有違戾。罪無輕恕。所有將來俵散救濟流民次第。別聽候當司旨。撫日臣此係豐熟州軍令民間出米。故行移稍峻無妨。

支散流民斛斗畫一指揮

當司昨為河北遭水失業流民擁併過河南於京東青淄濰登萊五州豐熟處逐處散在城郭鄉村不少。當司雖已諸般擘劃。采取事件。旨揮逐州官吏多方安泊存恤。救濟施行。本使體量尚恐流民失所。尋出給告諭文字。送逐州給散諸縣。令逐耆長將告諭旨。撫鄉村等第人戶。并客戶。依所定石。

[Redacted text block]

[Redacted text block]

樣字號空歇雕造印板酌量流民多少寬剩出
給印押曆子頭各於曆子後粘連空紙三兩張
便令差定官員令本縣約度逐耆流民家數分

擘曆子與所差官員便令親自收執分頭下鄉
勒耆壯引領排門點檢抄劄流民每見流民逐
家盡底喚出本家骨肉數目當面審問的實人
口填定姓名口數逐家便各給曆子一道收執
照證準備請領米豆即不曾差委公人耆壯抄
劄別致作弊虛偽重疊請却曆子
一指揮差委官抄劄給曆子時子細點檢逐處流
民如內有雖是流民見今已與人家作客鋤田
養種及有錢本機織販舂諸般買賣圖運過日

不致失所人更不得一例抄割姓名給與曆子
請領米豆

一應係流民雖有屋舍權時居住只是旋打刈柴
草日逐旋求口食人等並盡底抄割給與曆子
令請領米豆

一應有流民老小羸疲全然單寒及孤獨之人只
是尋村乞丐安泊居止不定等人委所差官員
擘畫歸著耆分或神廟寺院安泊亦便出給曆
子令請米豆不得謂見難爲拘管輒敢遺棄却

致拋擲死損請提舉官常切覺察

一應係土居貧窮年老殘患孤獨見求乞貧子等
仰抄割流民官員躬親檢點如別不是虛偽亦
各依曆子令依此請領米豆

一指揮差委官員須是於十二月二十五日已前
抄割集定流民家口數給散曆子了當須管自
皇祐元年正月一日起首一齊給不得拖延
有誤至日支散不得日數前後不齊

一流民所支米豆十五歲以上每人日支一升十

五歲以下。每日給五合。五歲以下男女不在支給。仍曆子頭上分明細算定一家口數合請米豆都數。逐旋依都數支給。所貴更不臨時旋計者。一緣已就門抄割見流民逐家數及歲數。則支散日更不令全家到來。只每家一名親執曆子請領。一逐官如管十耆。即每日支兩耆。逐耆併支五日口食。候五日支遍十耆。即却從頭支散。所貴逐

耆每日有官員躬親支散一耆。其耆分小者每日支散兩耆。亦須每日一次支遍。逐次併支五日口食。仍預先於村莊剩出曉示。及令本耆壯丁四散告報流民。指定支散日分去處。分明開說甚字號耆分。仍仰差去官員。須是及早親自先到所支斛斗去處。等候流民到來。逐旋支散。才候支絕一耆。速往下次合支耆分。不得自作違慢。拖延過時。別至流民歸家遲晚。道塗凍露。一指搗差委官員。相度逐處受納下米豆。如內有

一在耆分遙遠第一等戶人家收附恐流民所去請領遙遠即勒耆壯量事圓那車乘般赴本耆地分中心穩便人家房屋室內收附就彼便行支散貴要一耆之內流民盡得就近請領一指搗所差官員除抄割籍定給散流民外如有逐旋新到流民並須官員親到審問子細點檢本家的實口數安泊去處如委不是重疊虛偽立便給與曆子據所到日分起請如有已得曆子流民起移仰居停主人畫時令流民將元給

曆子於監散官員處毀抹若是不來申報及稱帶却曆子並仰量行科決不得鹵莽重疊給印曆子亦不得阻滯流民

一逐耆盡各均勻納下斛斗切慮流民於逐耆安泊不均仰縣司勘會據流民多處耆分酌量人數發遣趨併於少處耆分安泊令逐耆均勻支散救濟若是流民安泊處穩便不願起移即趨併別耆斛斗就便支俵不得抑勒流民須令起

移

一州縣鎮城郭內流民只差委本處見任官員亦
先且躬親排門抄劄逐戶家口數依此給

人當直。如在縣公人數少，即權差壯丁，亦不得過三人。

一所差官員，除見任官外，應係權差請官。如手下幹當人，并耆壯等，及流民內有作過者，本官不得一面區分，具事由押送本縣，勘斷施行。

一權差官，每月於前項贓罰頭子等錢內，支給食直錢五貫文。見任官不得一例支給。

一權差官已有當司封去帖牒，若差見任官員，即請本州出給文字幹當，其賞罰一依當司封去權差官帖牒內事理施行。

一才候起支，當司必然別州差官，徧詣逐州逐縣，逐者點檢。如有一事一件違慢，本州承牒手分，并縣司官吏，必然勘罪嚴斷，均不虛行旨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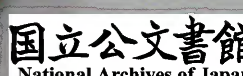
一逐州縣鎮候差定官員，將印行指揮畫一抄劄，一本付逐官收執，照會施行。

一勘會二麥將熟，諸處流民盡欲歸鄉，尋旨揮逐州并監散官員，將見今籍定流民，據每人合請。

米豆數目自五月初一日算至五月終一併支
 與流民充路糧令各任便歸鄉
 一旨揮出榜青淄寺州河口曉示與免流民稅渡
 錢仍不得邀難住滯
 一指攜青淄等州曉示道店不得要流民房宿錢
 事
 右具如前事須各牒青淄濰萊登五州候到各請一
 依前項逐件旨攜施行訖報所有當司封去帖牒如
 有剩數却請封送當司不得有違

宣問救濟流民事劄子

臣伏奉聖旨取索擘畫救濟過流民事件今節略編
 纂作四策具狀繳奏去訖臣部下九州軍其間近河
 五州頗熟遂釀於民得粟十五萬斛第一等兩石第
五等三斗而已
 民甚樂輸只今人戶就本村耆隨處散納貴不勞我土民差多
 官員領之見任不足即借借又先時已於州縣城鎮及
 鄉村抄下舍宇十餘萬間流民來者隨其意散處民
 舍中逐家給一曆曆各有號使不相侵欺仍曆前計
 定逐家口數及合給物數令官員詣逐廂逐耆就流



人所居近處。每人日給生豆米各半升。流民至者安居而日享食物。又以其散在村野。薪水之利甚不難致。似此直養活至去年五月終。麥熟仍各給與一去路糧而遣歸。而按籍總三十餘萬人。此是於必死之中救得活者也。與夫只於城中煮粥。使四遠饑羸老弱每日奔走屯聚城下。終日等候。或得或不得。閃誤死者大不侔也。其餘未至羸病老弱。稍營運自給者。不預此籍。然亦徧曉示五州人民。應是山林河泊有利可取者。其地主不得台恠。一任流民採掇。如此救

活者甚多。即不見數目。山林河泊地主寧無所損。然損者無大害。而流民獲利者便活性命。其利害皎然也。又減利物廣招兵。從一萬餘人。尋常利物每人一有四五口及四五萬人。大約通計不下四五十萬人生全。傳云百萬者妄也。謹具劄子奏聞。

趙抃救災記

熙寧八年。吳越大旱。抃以資政殿大學士知越州。前民之未饑。為書問屬縣。災所被者有幾。鄉民能自食者有幾。當庫於官者幾人。溝防興築可儼。民使治之。

者幾所。庫錢倉粟可發者幾何。富人可募出粟者幾家。僧道士食之羨粟書於籍。其幾其存。使各書以對。而謹其備。州縣吏錄民之孤老疾弱不能自食。二萬一千九百餘人。以故事歲廩窮人當給粟三千石而止。拊撿富人所輸。及僧道士食之羨者。得粟四萬八千餘石。佐其費。使自十月朔。日人受粟日一升。幼小者半之。憂其衆相蹂也。使受粟者男女異日。而人受二日之食。憂其且流亡也。於城市郊野爲給粟之所。五十有七。使各以便受之。而告以去其家者勿給。計

官爲不足用也。取吏之不在職而寓於境者。給其食。而任以事。告富人無得閉糴。又爲之出官粟。得五萬二千餘石。平其償。予民爲糶粟之所。凡十有八。使糶者自便。如受粟。又僦民修城四千一百人。爲工三萬八千。計其傭與粟再倍之。民取息錢者。告富人縱予之。而待熟。官爲責其償。棄男女者。使人得收養之。明年春。人疫。病爲病坊。處疾病之無歸者。募僧二人。屬以視醫藥。飲食令無失時。凡死者。使在處收瘞之法。廩窮人盡。三月當止。是歲五月而止。事有非便文者。

抃一以自任。不以累其屬。有上請者。或便宜多輒行。抃於此時。早夜憊心力。不以少懈。事無巨細。必躬親給病者藥食。多出私錢。民不幸罹旱疫。得免於轉死。得無失斂埋者。抃力也。是時旱疫。被吳越。民饑饉。疾癘死者殆半。災未有鉅於此也。天子東向憂勞。州縣推布上恩。人人盡其力。抃所拊循。民盡以為得其依歸。所以經營綏輯。先後終始之際。委曲纖委。無不備者。其施雖在越。其仁足以示天下。其事雖行於一時。其法足以傳後。裁沴之行。治世不能使之無。而能為

之備。民病而後圖之。與夫先事而為計者。則有間矣。不習而有為。與夫素得之者。則有間矣。故采於越。得所施行樂為之識。

八命 洪皓救荒法

宣和六年。皓為秀州錄事。秋大水。田不沒者十一流。冗塞路。倉庫空虛。無賑救策。公白郡守以荒政自任。悉籍境內粟。留一年食。發其餘糶於城之四隅。不能自食。官為主之。立屋於西南兩廢寺。十人一室。男女異處。防其渚偽。澀墨子識其手。東五之。南三之。負數

樵汲有職民羸不可杖有侵牟鬪囂者亂其手文逐之借用所掌發運名錢錢且盡會浙東綱常平米斛四萬過城下公遣吏鎖津柵諭守使截留守噤不肯曰此御筆所起也罪死不赦皓曰民仰哺當至麥熟今臘猶未盡中道而止則如勿救寧以一身易十萬人命迄留之居無何廉訪使者王孝竭至郡曰平江哀號訴饑者旁午此獨無何也守具以對即延公如兩寺驗視孝竭曰吾嘗行邊軍法不過是也違制抵罪爲君脫之又請得二萬石所活九萬五千餘人後

諸卒以城畔鹵掠無一家免過門曰此洪佛子家也汝母得入

趙令良賑濟法

趙令良隆興二年帥紹興是時流民聚城郭待賑濟餓而死者不可勝計通判王恬聞丘寧孫建策云今盡常平義倉之米賑給之至來年麥熟止恐無以爲繼况旬給斗升之米官不勝其勞民不勝其病莫若計其地里之遠近口數之多寡人給兩月之糧令歸治本業不猶愈於聚於城郭待斗升之給困餓而死

系趙行其言委官抄劄給糧以遺之不旬日間城中無一死人歡呼盈道全活者甚衆此用曾南豐之遺意

徐寧孫建賑濟三策

一賑濟饑民今請自本州縣當職官多方措置盡實抄劄實係孤老殘疾并貧乏不能自存關食饑民大人小兒數目籍定姓名將義倉斛斗各逐坊巷逐村逐鎮分散賑濟不必聚集逐處勸請鄉官或士人各三人鄉村無上戶士人處請

稅戶主管置曆收支給散關子每五日一次併給內大人日支一升小兒減半州縣鎮市鄉村並令同日以巳時支散用革重疊冒請之弊仍將本州縣見養濟乞丐人亦同日別作一處支米不得衮合饑民賑給

路漕臣視諸州旱傷人戶數隨宜給散令守臣多方
 措置於得熟去處趁時收糴米不足則雜糴菽粟麥
 蕎之類苟可以救死亦何所擇目今若不預為之備
 更俟十月刈穫見得十分饑荒方行奏請則緩不及

事矣

余童蘄州賑濟法

盡括戶口之數。第爲三等。孤獨不能自存者。專賑濟。下戶乏食者。賑糶。有田無力耕者。與賑貸。闔境五邑。以鄉村遠近。均粟置場。每場以一總首主出納。十場以一官吏專伺察。蘄人至今稱之。

救荒活民補遺書卷上終

官版見本

